

鹿寨文史资料

第十一辑



政协鹿寨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编委会

回眸多少感慨事

风物长宜放眼量

《鹿寨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

主 任：郑一鸣

副主任：覃清培

编 委：周天智

刘克林

刘江平

黎耘（特邀）

《鹿寨文史资料·第11辑》

内容简介

2010年，政协鹿寨县委员会继续收集出版《鹿寨文史资料·第11辑》

本集根据收集到的稿件，开设了《历史烟云》、《烽火岁月》、《时代变革》、《民俗风情》、《梨园影院》、《人物画廊》、《轶闻趣事》、《寻根问底》等栏目。

目 录

◇历史烟云◇

洛江烽火·····吴狄（1）

民国时期的司法审判·····蔡传清（19）

◇烽火岁月◇

神出鬼没的中渡武工队·····吴狄（24）

忆雒容剿匪斗争片断·····路德（31）

中渡古城忆旧·····吴狄（35）

“白皮红心”·····覃德礼（41）

在被日军拉去当挑夫的日子里·····廖国右/林桢华（43）

“飞虎队”战机在鹿寨的遗存·····黄小斌（46）

◇时代变革◇

五年风雨合作路·····沈光明（51）

生产队时期的“劳动工分”制·····李宝璜（62）

“工人的保姆”·····蔡传清（65）

鹿寨干部职工的工资待遇（1950—1980）·····光明（69）

龙城农业中学始末·····李宝璜（73）

鹿寨镇的第一家西医诊所·····秦国志（76）

◇民俗风情◇

江口的会期与龙舟·····蔡忠盟（79）

鹿寨壮家人的中元节习俗·····刘江平（86）

◇梨园影院◇

鹿寨的戏台与戏院·····朱芳信（89）

县文工团的变迁·····韦仕（92）

话说鹿寨电影院·····韦仕（96）

◇人物画廊◇

捕鼠能手黎满·····覃德礼（98）

山歌手“圈郎桥”·····秦国志（100）

◇轶闻趣事◇

手枪机头飞了·····秦国志（103）

我遇到的“野人”·····杨胜德/蒋向阳（105）

◇寻根问底◇

浅谈对鹿寨县解放日期的考证·····路德（107）

关于覃明河被俘确切地点问题·····覃宣伟（111）

洛江烽火

——明代以后发生在中渡、平山镇境内的农民战争

●吴 狄

鹿寨县地处桂中腹地，位于北面桂林、南面柳州两市及东临大瑶山、西界四十八弄千山万岭，峒深林密之间。湘桂铁路和桂柳高速公路纵贯全境，与铁路、公路大致平行的洛清江下游经西江及珠江，可直航海外；上溯漓江和湘江后，还可贯通中原，当年是南中国重要的行军古道。回旋余地广阔，攻守进退自如。而洛清江上游的洛江，则潜流穿行大半个四十八弄山区，故战略地位十分重要，自古为兵家必争之地。史载：仅明代以后，境内原洛容县、中渡县（今中渡、平山镇境内），便发生过几次轰动广西，乃至全国的农民战争。

第一节 古田农民反抗明朝暴政

明代中叶以后，政治腐败，民不聊生。古田县（县城在今永福县百寿镇）各地流传一首民谣：“官府抓丁修石城（县城和关隘），孤寡老幼难逃生；捐税重，差役多，不杀贪官活不成！”弘治二年（1489），凤凰村韦朝威、覃万贤率众起义，驱逐县官，攻占县城，远近农民纷纷响应参加起义军，队伍日益壮大。桂林府忙派遣典史，进四十八弄山区招降。韦朝威杀死典史，以示反抗明朝的决心。

弘治五年（1492），都御史闵圭派广西副总兵马俊、参军马宏，率湖南、广东、广西三省兵丁47000多人，分4路围攻古田起义军。韦朝威、覃万贤率部在今中渡镇贝塘村三门隘山地坳口，设伏迎击明军。激战中马俊被击毙，官兵溃败；马宏率部退守桂林。农民起义军首战告捷，声威大震，乘胜进击桂林，但久攻不克。

正德二年（1507），农民起义军回师攻击洛容县城（今中渡镇大兆村旧县屯）失利，被明军重兵包围。激战多日，农民起义军突围未果，韦朝威战死，起义斗争处于低潮。

正德十三年（1518），韦朝威之子韦银豹秉承父志，起兵发誓为父报仇，继续反抗明朝统治，旋即攻占古田、洛容两个县城。

正德十四年（1519），广西总兵张佑复请调集上述三省官兵及广西各地土司兵丁40000余人，分5路围攻韦银豹义军，太监傅伦代表皇帝从京城赶来督战。韦银豹指挥义军利用四十八弄崇山峻岭和密林深沟有利地形，避实击虚，突袭明军，与之周旋。明军多次进攻受挫，损兵折将，无奈，只得兵退古田及洛容县境四十八弄山区。

韦银豹于是在古田县建立农民政权，称王拜相，改县为州。将古田县分为上

四里（即长安、新兴、新安、吉良等地）和下六里（即崇良、仁良、永盈、永安、安公、安宁等地），设官治理，分兵驻防。今鹿寨县中渡镇及平山镇的马安、贝塘、大门、黄腊、寨上、山尖、高坡、太阳、九简、龙婆、屯秋等乡村，属下六里范围。

正德十五年（1520），韦银豹挥师北进，兵至桂林近郊，短兵相接，反复冲杀，杀死明军指挥朱铠。后久攻桂林不克，遂回师再度攻占洛容县城，并占领托定（今平山镇九简、大阳村）、洛斗（今平山镇龙婆、榨油村）两地。各地民众纷纷响应，理定（今黄冕乡理定村）农民在韦仁、周监亮率领下，占据 13 个村庄，并截断洛清江上游水道，封锁官兵往来船只，配合韦银豹起义军斗争。

嘉靖五年（1526），明军进攻古田县，韦银豹奋起抗击，在今永福县三皇镇附近，毙其战场总指挥舒松，明军溃退。古田起义军在四十八弄山区的根据地进一步巩固、发展。

嘉靖三十二年（1553），韦银豹率部攻陷桂林府灵川县城，缴获大量金银珠宝而退。

嘉靖四十三年（1564）十二月，起义军奔袭桂林府。韦银豹、黄朝猛指挥义军乘夜越墙入城，袭击靖江王府（今广西师大所在地）善司库，缴获库银 40000 两（一说 70000 两），杀死署印参政黎明衷。都御史吴桂芳参奏广西当局文武官员失职，副总兵、都司以下官员为此皆被降级、撤职。

嘉靖四十四年（1565）秋，古田义军再攻桂林府城，进至布政司及靖江王府附近，不得入，旋退。

嘉靖四十五年（1566），都御史吴桂芳对古田农民起义军一面策划镇压，一面进行招抚。派守备卜桢、典史廖元持文告劝起义军归降，上四里 1900 余人听抚，下六里义军则坚持斗争。韦银豹派 5 个儿子率部据守凤凰山及潮水两据点，同时派部将韦扶嫩、土婴等分别率部进攻临桂、永福、洛容、荔浦等县，控制永福到洛容一线，切断桂林与各州县的联系，削弱明军攻势，迫使其处处分兵，以减轻压力，挫败了敌人。

庆隆三年（1569），当局深感局势严重，再度征讨。次年，调江西省按察使殷正茂出任广西巡抚，专理军务，并拨银 40000 两作军费。4 月，令俞大猷为统领，郭应聘统筹粮食。7 月，调集湖南、湖北、浙江、福建、江西、广东等省明军及广西各地土司兵勇共 14 万余人，围攻古田农民起义军，分 7 路进兵，攻击路线是：

- 1、总兵俞大猷和柳庆参将王世科领明军、东兰兵、田州兵共 19000 人，由龙坑进攻；
- 2、左江参将王应甲领明军、镇安府兵、向武州兵、都康州兵、上映岗兵、奉州兵、迁龙岗兵、安隆司兵共 14000 人，由三门隘进攻；
- 3、都指挥僉事钱风祥领明军、那地州兵、思明府兵共 10900 人，由都狼进攻；
- 4、总兵门崇文领明军、南丹兵、雷岗兵、潮门寨兵共 9800 人，由总甫进攻；
- 5、游击将军丁山领明军、田州兵、方承州兵、思城兵、泗城兵共 12000 人，由思管进攻；
- 6、署都僉事董龙领明军、龙英州兵、太平州兵共 7500 人，由风门进攻；
- 7、都指挥僉事鲁国贤领明军、归顺兵、思明兵、江洲兵共 9100 人，由连塘进攻。

十二月，明军分别从以上 7 路，向以古田及洛容县为中心的数百里四十八弄山区起义军发起总攻。因力量悬殊，义军节节败退，只得坚守凤凰山区，利用高山密林与官军周旋，之后退至潮水、马浪、若水一带山区，利用地形，构筑工事，固守作战，作最后的斗争。

俞大猷令 7 路大军将义军重重包围，白天强攻，黑夜偷袭。义军昼夜作战，

消耗损失，伤亡重大。一天深夜，大雨如注，狂风翻卷，明军趁机偷袭南乡、马浪两处义军阵地，义军将领黄朝猛和韦银豹的5个儿子相继战死。危急时刻，韦银豹曾下令将一名与他相似的人杀死，割下首级，令部属韦银台献给明军，诈称“杀了银豹，归降官兵”。韦银豹化装突出重围，但事为明军侦知。巡抚殷正茂发出布告，悬赏千金缉拿。不久，韦银豹被捕，后解至京师，惨遭杀害。明军围剿古田及洛容县，农民起义军牺牲7400余人；无辜百姓被抓被杀，数以万计。一场坚持了百余年的古田县及洛容县农民起义斗争，至此失败。

第二节 韦良要、韦朝义重举义旗

明万历元年（1573），韦银豹余部韦良要、韦朝义重举义旗，占据洛容县托定、洛斗（今平山九简、太阳、龙婆、屯秋等地），永福县理定（今黄冕乡）壮、瑶民众纷纷响应。洛容县城被围，时知县邵廷臣居柳州，典史谢漳代行县事。一天月夜，谢漳乘酒兴骑马到四十八弄山区传檄声讨义军，恰遇韦朝义率义军百余人出山巡逻，狭路相逢，杀死谢漳，并乘势攻入洛容县城夺得知县官防。后洛容县守哨朱昌胤、常安镇土司巡检韦显忠闻讯，提兵追击，双方激战到第二天黄昏，起义军牺牲54人，韦朝义和覃三官等83人被俘；明军及土司兵亦死伤百余人。洛容县官防印信被明军夺走。

万历二年（1574），都御史郭应聘得悉洛容县和古田县农民义军东山再起，急派总兵李锡和都指挥杨照统兵30000余人，由宜州、怀远赶来，分5路围攻韦良要义军。

第一路，由参将王瑞率领，从永宁城（今永福县百寿镇）进兵，进攻古底、上宁等地。

第二路，由参将门崇文、凌文明、康仁等人率领，从永福县城进兵，攻击理定、海湾等地。

第三路，由参将孔亦昭率领，从灵塘（今雒容镇）进兵，攻击托定、洛斗等地。

第四路，由都指挥杨照率领，从柳城县城进兵，攻击上游、黄村、板料、屯秋等地。

第五路，总兵李锡伯率领水师及预备队驻节洛清江上游理定（今黄冕乡理定村），封锁江上航道并节制指挥以上4路明军。

万历二年（1574）二月二十六日，各路明军发起攻击。王瑞军攻破古底、上宁、大盎、天心塘等义军阵地，义军首领覃金锋、覃金俐、覃百长、覃银良等及义军战士872人牺牲。

门崇文军攻破思位、狼家等义军阵地，起义军首领罗仁周、王朝榜2人被俘；莫扶顶、覃应堂、罗文朝、罗公盘、覃朝俸等首领及义军战士972人牺牲。

孔亦昭攻破托定、洛斗、理壮、穿岩等义军阵地，义军首领陶狼金、罗道章、陶良、陶金总、罗道印、陶朝汉等及义军战士482人或牺牲，或被俘。杨照军攻破上油、黄村、板料、上良等义军阵地，义军牺牲462人后，退守里厢、下良等地岩洞中。洞口在河流之上，明军乘竹筏，持火炬，架云梯，攀岩入洞。义军见火炬即矢石齐发，如此往复，明军死伤无数。后杨照命敢死队百余人作长炬数十，插在竹筏上推入洞口，又另辟路径，于黑夜架云梯逐岩而上。义军不敌，遂为明军攻入洞中，被杀或溺水牺牲350余人。韦良要、韦朝义起义斗争失败。争战中，

明军官兵亦死伤千百人。

当年记录明军屠杀起义群众的《一方保障》、《洛容县平蛮碑记》与《和桂翁大将军韵》等摩岩石刻碑文及唱和诗，历数百年风雨，至今犹存于古洛容县城旧址（今中渡镇大兆村旧县屯）西边的山崖上。

万历三年（1575）四月三日，明军再次在今中渡镇西面的肖家山下，即今铁路隧道进出口附近，屠杀起义斗争失败逃脱的起义军战士及无辜百姓共 500 余人，并立一高、宽、长 4×6×5 米的“京观石”，上书“平定洛斗下半团叛乱，斩首五百余级”，炫耀杀人“功绩”，威胁恐吓群众。

第三节 太平军回师广西途经中渡

清咸丰六年（1859），太平天国发生内讧，即争权夺利，互相残杀的“天京之变”。咸丰八年（1858），翼王石达开出走南京，率 10 万太平军将士回师广西，突破清军在湘桂两省交界处构筑的湘江防线，转战桂北各地。

咸丰九年（1858），石部勇将赖裕新作为开路先锋，指挥 30000 多兵力，攀越大华山金竹坳，经永宁州（今永福县百寿镇），穿越四十八弄山区，分三路直下今鹿寨境内，其中一路在中渡、平山两地转战多日。九月“初八敌六洛岭，初十侵陷马形岭……十五尽行拔出……”。官府惊呼：“十余万众，屯驻数十里，炮声震耳，刀影寒心。”清军及地主团练武装惊恐万状，望风而逃，劳苦大众则由衷高兴。当年在今中渡镇贝塘村开山采石为生的全州县 10 位采石匠，目睹太平军过境时作战勇敢，纪律严明，遂在三门隘牛角坳采石场的一块大石头上，刻下 5 个字：“太平军好行”。石刻文字，至今犹存。

第四节 覃六五、覃老发抗暴反清

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今中渡镇贝塘村覃六五、覃老发因代人讨猪仔钱未果，发生斗殴，误伤人命，被通缉后亡命江湖，遂参加会党活动。不久，潜回家乡，开台拜会，加入群众颇多。农民加入会党，为了自身利益群起抗租抗捐，斗争目标直指寨上村大土豪地主韦麟阁。

光绪二十八年（1902），因天大旱农民耕作无收，无力缴交韦麟阁 200 多担田租。韦麟阁即勾结永宁州官李鸿宾，于农历八月十二日率大队清兵及他的团练武装到贝塘村，将农民财物牲畜抢掠一空，又纵火焚烧村庄，致使数百农民顿失生存根基。于是在覃六五、覃老发率领下顺势揭竿而起，杀死乡勇团练及清兵数十人，李鸿宾逃回永宁州城。农民起义武装随即以四十八弄中的油麻弄为依托，开展抗暴反清斗争。茶胆村秦仕儒、近岭村郭十二、桥头村赵小戊、九地村黄三大、西眉村钟鸡狼、难村黄宗圭、边塘村覃荣凤、大俞村覃老三、拉敢村陆椎、铜钱弄罗子绥等人，先后率众响应。初推覃六五为首领，因不孚众望，后改推覃老发为首领，称“虎胆山震威王”。一时聚众五六千人，四十八弄山区皆归其控制，旋即派出武装攻打韦麟阁的寨上村庄园。

光绪二十九年（1903）三月，永宁州纠集柳城、雒容两县官兵分 3 路围攻四十八弄。第一路统领王凤歧，由雒容县城进兵中渡；第二路管带王冠英，由永宁州城（今永福县百寿镇）进兵三皇；第三路统领刘诚桂，由柳城县城进兵太平及平山。原定于二十一日总攻，但王凤歧部管带（相当营长）周天长将“二十一日”

误听为“二十日”，又急于邀功请赏，于是提前一天当夜五更出发，向油麻弄扑来。覃老发事前得报，派出精干武装 200 余人，埋伏于今中渡镇大兆村夏末、穿岩一带，待周天长率部进入伏击圈后，一声号炮，枪弹弓矢齐发，当即毙、伤清军官兵 200 余人；败退逃跑时，慌忙失足跌进洛江中，又溺死不少，周天长率残部 70 余人逃回中渡城。

同年十二月，柳州知府祖绳武统率大队清军到中渡城，采取“先剿后抚”计谋，派人到油麻弄引诱覃老发招安归降。覃派赵小戊与祖接洽，约定当月初八在今大兆村响水、江垌一带地方集合点检，祖在中渡城设酒席庆贺。是日，覃老发不知有诈，贸然带保镖 17 人到中渡城赴宴，席间中计被捕。覃及其保镖 17 人随即在中渡城边西眉山山下被枪杀。起义军群龙无首，分散各地，但仍坚持斗争。

第五节 陆亚发反清兵变

清光绪三十年（1904），两广总督岑春煊下令，调驻防柳州城清统领陆亚发（邕宁县人）部到广东换防，并允以更换优良枪支武器。此前，岑也曾以此法诱杀受招降后的一些会党首领。陆原系会党人物，怕重蹈覆辙，遂决意反正。五月十一日凌晨 4 时，率部反正起义，占领柳州城河北城区，并夺得饷银 20 余万两、枪械 500 多支。踞城数日，各地会党武装多来归附。原占据四十八弄的覃老发余部也派人来柳州洽商，迎候陆部开赴四十八弄山区。

五月十五日，陆亚发率部退出柳州，一路由白毛七、欧四、褚大带领，经柳城县到罗城县及今融水县交界的五十二垌山区；陆亚发则亲率主力，经柳城县东泉镇直奔四十八弄山区。“盘踞百余里，数逾万人，械精且多，意欲进犯省城。”（《东方杂志》：“广西史料摘编”62 页《广西军事纪要》）

此时，桂林同知已移驻中渡城，有防军正、副二营，太守雷震南兼统领。雷获悉陆亚发部已进至今平山镇，即调副营前往阻击，被陆亚发部团团围困。中渡各地农民，纷纷响应支持义军。雷震南除坚守中渡城外，飞报省城请调大军支援。适右江道王芝祥到柳州城，即率清军 9 个营星夜赶到中渡堵防，激战 10 多日方解围。其后，陆亚发率部进入油麻弄山区。此时，岑春煊恐桂林城防空虚为陆亚发所乘，乃调王芝祥 5 个营北上驻防，只留熙字营、绥靖军、保安营驻平山、中渡、三隍等地。陆亚发进入油麻弄后旋即整顿队伍，充实枪械，计划攻打省城桂林。

广西提督柯逢时电奏清庭：“廖景锐部驻扎平山，被叛勇围住，全营从贼，据闻现为匪所杀。廖景锐着先行革职，撤销勇号，乃确查办理。候选知府雷震南带领桂防营赴弄月余，毫无布置，原营旧勇随意更换，缺额颇多，着革职严行审查。”清庭得悉陆亚发所部占据四十八弄及五十二垌，其势威胁庆远、柳州、桂林三府，颇为惊恐，急令两广总督岑春煊由广州到桂林督办军备，并檄调湖南、湖北、安徽、云南、贵州、广东及广西 7 省清军和团练武装数万人，会攻四十八弄陆亚发起义军。

陆亚发未知实情，仍按原计划行动。7 月中旬挥师北进，派出先头部队 600 余人攻占今永福县三隍镇后，继续向百寿城挺进，在路尾、板桥等地与百寿城守敌交火，双方攻守进退，相持不下，都在等待援军来压倒对方。各路清军先到，侧击陆亚发部，陆只得率军退守油麻弄。整个四十八弄山区及周边城乡，被数万清军及团练武装包围。

岑春煊令右江道王芝祥坐镇中渡城统办军务。王芝祥命右江镇黄忠立“围剿四十八弄内各匪”，“待成字、铭字各军到防布置，方可进剿”。黄忠立不遵令，指挥孤军冒进深入山区内，初战获小胜，继续深入后，突然伏兵四起，陆亚发亲率一军迎击并断清兵后路；钟芝南、韦阿含两位义军首领则率队从左右两边夹击，清兵四面受敌，当即被击毙帮带1名、哨弁1名、兵勇10多名。

黄忠立冲出伏击圈后，一面调请清军成字2营、铭字3营火速集结中渡城助剿；一面令宋尚杰率绥靖军3营经三隍南下，夹击在高坡、茶胆、香桥岩、油麻弄等外围的义军，以报中伏击损兵折将之仇。

七月二十四日，绥靖军从今三隍镇出发攻占江头村；二十九日夺踞隘口，直抵高坡村，距陆亚发指挥部所在地油麻弄仅10余里。

为打破清军围攻，陆亚发派出1000多人主动出击。八月八日攻打安和团寨上村，大地主韦麟阁指挥团练拼死抵抗；驻中渡城清军管带张振德率保安营增援，双方激战两天多时间，陆亚发部伤亡百余人，后退踞弄内山区。

九月初，清军经柳城、永宁、融县和雒容等州县边界进逼，缩紧对四十八弄山区的包围。王芝祥令张振德率保安营为先锋，令韦麟阁率团练武装昼夜巡防助剿，令黄忠立率串字4营4路齐进，令宋尚杰率绥靖军直插油麻弄。各路清军同时发起总攻，形成南北夹攻，分进合击之势。

陆亚发指挥部以油麻弄为中心，在各外围据点抗击。攻占、反击，反击、攻占，其中尤以油麻弄的争夺战最为激烈，反复争夺7天7夜之久，双方死伤甚众。义军力竭，失地牺牲渐多，只得节节败退。头领杨履庭阵亡；覃六五负重伤后退至甘棠弄时亦牺牲；陆亚发率部冲出重围后，去向不明，起义军队伍因此四散。九月十七日，清军攻破四十八弄山区各处据点。

王芝祥采纳张振德“剿抚兼施”之计，派张振德进入山区劝降，不少义军小头目应招归降。郭十二和赵小戊供出陆亚发躲藏在今融水县古板峒的线索，王芝祥即令张振德率保安营和熙字营追捕，将陆亚发缉获，后解至桂林凌迟杀害。

光绪三十一年（1905）正月十二日，岑春煊密令王芝祥，将归降的义军头目全部处死；王芝祥命张振德执行。张遂在中渡城内的商铺德隆号（今东南客棧）以庆功为名设宴，请归降的义军头目喝酒。宴会中，将郭十二、秦仕儒、黄三六、覃荣风、陆老推5人抓捕，交王芝祥枪杀。次日，张振德又派兵抓捕韦老三和赵小戊。赵逃脱；韦被捕，当即被杀害。

第六节 反“三征”斗争

民国二十三年（1934），中渡县长李英奉命强迫推行民团制度。县民团副司令唐澄强迫各乡壮丁入伍到县城接受军训，春秋二季各半月，一天三操两讲，且须自带伙食。乡村保甲长和督练官狼狈为奸，乘机鱼肉乡民。县里又强制进行土地呈报，勒加赋税。以上倒行逆施，激起农民强烈不满和武装反抗。北面近邻的融县（今融安、融水县）及百寿县（今永福的1/2）也爆发了同类事件，史称“中百融事件”，轰动了当时的整个广西。

今平山镇田尾屯农民罗谋华的两个兄弟，已被征入常备队当兵，全家老小生计全靠他一人维持，又要强征他入伍受训，只得逃避。中渡县政府下令通缉，他遂与同村的陶维友等人利用会亲访友的机会，传播各地反民团训练、反征兵、反勒加土地税的“反三征”消息，揭露当局罪行，并秘密成立组织，歃血盟誓：“不

论哪个挨抓，大家都要去解救！”

民国二十四年（1935）元月2日，中渡县长李英偕同社八乡长陶鸿干，率县、乡警40余人到福耳村（已划属柳城县）检查民团组训及征兵工作，以“匪嫌”之名，抓了100多个男女村民，并乘机敲诈财物。罗谋华从村后水沟中逃出，随即联络附近村庄数百农民，手持大刀、长矛、粉枪等武器围袭县、乡警，解救被抓村民。县长李英与乡长陶鸿干逃脱后，立即纠集县、乡警、民团武装200多人反扑，焚烧民房，掳掠财物，将福耳村洗劫一空。于是，更激起了农民的仇恨和反抗。

7月，今平山镇各村、屯壮丁1000多人，在歪田村举行反民团训练和反征兵大会，罗谋华等人出席控诉，号召各村壮丁继续斗争。平山、中渡各地掀起更大规模的斗争，波及50多个村庄。白崇禧闻报，急令驻防柳州的第7军军长廖磊，派兵到中渡、平山地区镇压，由庆远区民团指挥官尹承纲指挥。第7军24师72团随即进驻柳城县东泉镇，其第1营营长黄炳钿率全营600余官兵开到今平山镇，协同中渡县政府“剿办”。

一天，平山镇各地500多农民武装各持大刀、长矛围攻大脉乡（今孔堂村）公所，乡长与少数乡警逃脱。黄炳钿得报后，立即派两个连兵力前往镇压。此时，另有一支农民武装又向平山进发，拟攻打平山圩。黄炳钿已无兵可调用，只得率机枪连在平山外围路口、要隘设伏。夜幕降临后，听到人声鼎沸，知道农民武装已经接近，即命机枪扫射。农民武装无作战经验，突闻密集枪声，自行散去。

第三天清晨，黄炳钿赶到中渡县城向尹承纲报告。恰在此时，又传县城附近金峒、桥头、大洋坪3个村农民武装700余人声言要攻打县城。县长陆增荣（李英已被撤职）亲率县警备队出城戒备、迎战；忽又传另一路农民武装600多人手持武器，蜂拥向县城前进。县政府已无兵可派可守，尹承纲只得将自己的卫队派去守城门，并命黄炳钿将他的部队移驻中渡县城，协助县警备队驱散农民武装，如此方解围。

接着，尹承纲采取“擒贼先擒王”之计。9月19日，命陆增荣将“反三征”活动领导人的名单交给黄炳钿派兵抓捕。当晚，板陇乡罗泽贵、陶安代等人被捕，罗谋华在抓捕中又一次逃脱，

9月24日拂晓，中渡县警与长盛乡警30余人，在乡长黄裕禧、副乡长陶鸿忠带领下，到今中渡长盛村独宿屯捕人。廖绍先被捕；廖升瑛等人闻讯逃脱，并赶到平山镇大脉、歪田、板陇等村庄通报军队及县警抓人。板陇村韦庆标、福耳村罗宜发立即率领农民武装500多人星夜赶到独宿村，反击军警，解救被捕人员。

9月25日，黄炳钿派一副连长带一个排兵力进犯独宿村，发现制高点均为农民武装占据，未敢冒进；复派两个排兵力连同民团武装共200余人，分两路攻打独宿屯。农民武装占据有利地形，一次又一次击退国民党军队及民团的进攻。战斗相持了两天两夜，后因农民武装弹药耗尽，陶老年、覃孙贵等骨干人物相继牺牲，高岭等要隘阵地失守，国民党军队及民团冲进村庄，农民武装才被迫撤退，经平山镇进入四十八弄山区。

廖磊接着亲临中渡县清乡，“反三征”活动领导人廖绍先、罗泽景、陶发代等10多人惨遭杀害；国民党原中渡县长李英，虽已被撤职还乡，但因“弹压不力，酿成民变”，也被廖磊从他的家乡永福县抓捕后押回中渡县城，在西眉山山下被枪决。

后记：以上战事发生时，尚无鹿寨县，地点在境内的洛容县和中渡县。故附两县地图如后，供读者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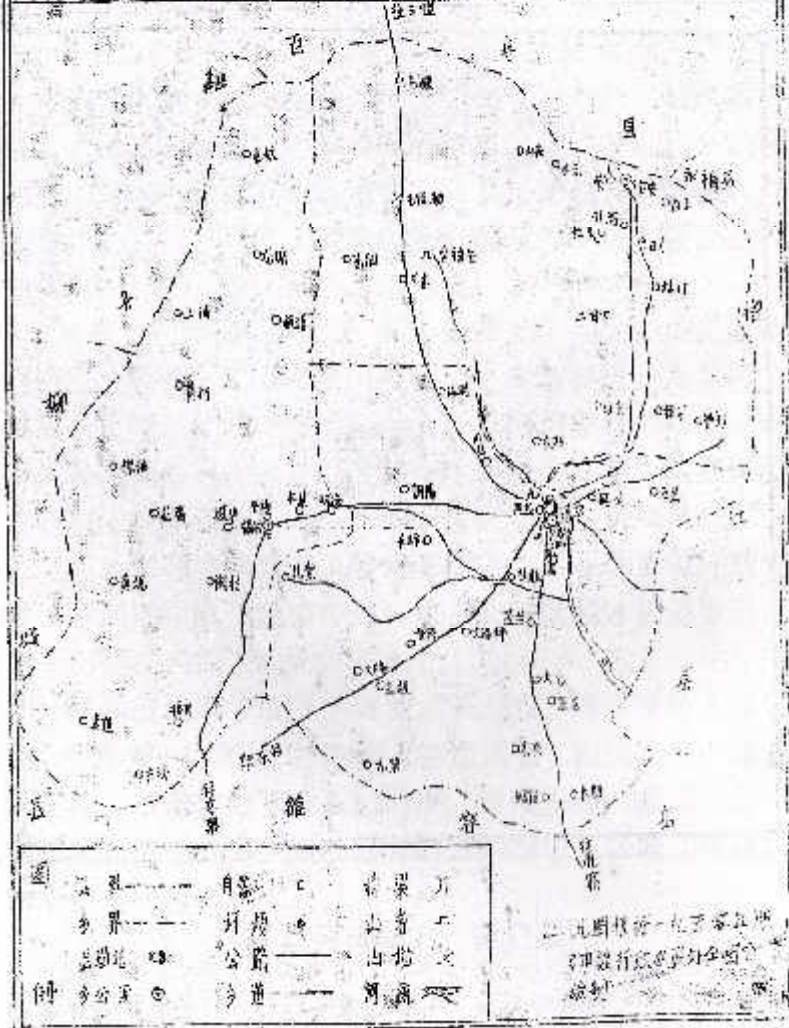
洛容县地图



选自清·《柳州府志》

中渡县地图

中渡县行政区域全图



民国时期的司法审判

●葵传清

按照鹿寨现在的地域，民国期间有榴江、雒容、中渡 3 个县。这三个县是如何进行司法审判的？笔者近日查找了一些有关资料，整理如下：

一、审判机构

1932 年 10 月 28 日，国民政府公布了《法院组织法》，规定从中央到地方成立各级法院，负责审判事宜。县一级法院，要具备一定数量的有法学资格的官吏方可成立。当时，榴江、中渡、雒容三县均未具备所规定的条件，所以就在县城成立了两个机构：一个是司法处，负责受理民事案件；另一个是军法处，负责重要的刑事案件和特别案件的审理。

所谓“特别案件”，实际就是指共产党地下组织以及进步人士的“政治案件”。当时的三县境内，没有中共地下党的组织活动（四排乡曾有过共产党领导的游击队活动，但时间在此之后）。查阅现有的旧档案，尚未发现政治案件的审理资料。

那时的司法处，主审官由县长兼任，下设承审员 1 人、书记员 1 人。承审员负责办理具体司法事宜，书记员负责审案记录。承审员要具备一定的条件，即：1、在教育部门认可、专科以上学校学习 3 年以上并毕业的；2、在教育部门认可、专科以上学校修习法律 3 年以上的，或在律师考试前曾执行律师职务并经甄别合格的。《法院组织法》对承审员条件的规定，大大超出了当时政府官吏的实际。然而，腐败、欺上瞒下的政府当然没有因不符合条件就不设置这些职位，那些给了县太爷好处者，或与县太爷有裙带关系者，自然就“符合”了条件。“衙门八字开，有理无钱莫进来”，已成为老百姓无奈的共识，故承审员这一职务，是个肥得流油的差事，谁都想去争。县太爷也就因设置这一肥差而获得了滚滚财源。

至于军法处的人员设置，与司法处一样。所不同的是，由承审员独立审案，审理结果所制作的司法文书，仍由县长签署。

由于条件限制，1934 年到 1949 年，榴、雒、中三县均未成立过法院，案件审理均由司法、军法两处进行。在三县司法处担任过承审员的有 9 人，军法处有 10 人。

二、审判制度

民国期间所颁布的《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以及所汇编的《六法全书》（宪法、民法、商法、刑法、民事诉讼法、刑事诉讼法），虽然规定了一些“公平”、“公正”的条款，如允许辩护、当事人认为办案人员与案件有关系的可以申请回避、要设置陪审员、要进行研究合议、允许抗告上诉等等，但在国民党政府腐败成风、金钱至上、权势至上、官官相护的社会里，这些制度等于虚设，打官

司无公正可言。

由于一般老百姓的正当诉讼权益得不到保障，许多人有冤无处申。从旧档案保存的当时制作的一些司法文书中，也可以窥见一些端倪。1948年，榴江县安顺乡有一农妇因丈夫外出，被人入室强奸。她将奸淫者告到榴江县司法处，但司法处迟迟不予审理。该农妇害怕又被伤害，于是回娘家躲避，司法处竟然以她逃跑不守“妇道”为名，勒令她返家，否则将她关押。奸犯未受到法律制裁，受害者反而受到了处理！这种颠倒黑白的司法，究竟说明了什么？虽然尚无资料证实司法官吏已被收买，但官员受贿所致的推测也应当是符合逻辑的，最起码说明了这些司法官吏的昏庸无道。当然，审判官吏中也有少数能够坚持公正、富有良心的。1943年，榴江县发生的一起持凶器抢劫伤人案，罪犯被捕获后，办案人员排除来自各方的干扰，将罪犯绳之以法，百姓拍手称快。

三、审判

民国期间的审判，只有刑事和民事两种。

1、刑事审判

刑事案分为两类，普通刑事案由司法处审理，重大、特别刑事案由军法处审理。所谓“重大”、“特别”，是指除凶杀、抢劫、盗匪、贩吸烟土、汉奸以及伤害包庇兵役等案件外，就是针对共产党和进步人士的所谓“政治犯”。

刑事审判过程，均在县政府内进行。司法处受理案件后，交由警察调查证实，然后按诉讼程序进行。民国期间案件的审结，一般在150—200件之间。现在无法找到各年度刑事案件的统计数字，而个别年度的统计，也可以看出民国期间社会犯罪情况。据1933年广西司法统计，榴江、雒容、中渡三县司法处共受理刑事案件235件（包括旧案59件），审结率71.9%。在审结的案件中，判刑的59件，占结案的34.9%，无罪77件，占45.5%。在结案中，以伤害、盗窃、抢劫、杀人案居多，共37人。他们多数是农民和无职业者，皆无文化。民国期间，被判处徒刑者，均监禁在牢狱里，直到刑满释放，有的则老死狱中。

2、民事审判

进行民事诉讼，由原告具呈诉讼状，交付诉讼费，出具证据，经审查后才决定是否立案受理。一般民众打官司，其实就是“拼银钱”、“拼关系”——是否受理你的诉讼，除了交付规定的诉讼费外，须遵循“有理无钱莫进来”的潜规则。至于是否能打赢官司，还得进行“两拼”，为打官司而致倾家荡产者大有人在，故而司法处受理的案件较少。据1933年广西司法统计，榴江、中渡、雒容三县全年受理民事案件只有5件。这不是民间纠纷少了，而是许多当事者不愿也无能力到官府去“两拼”，存在的纠纷只能忍让和自我消化。不过，受理婚姻案就相对多一些，因为要离婚，不经政府判决就不合法，只能硬着头皮进“钱门关”。1941年广西年鉴统计，当年三县受理离婚案60件，离婚年龄在21—35岁之间，35岁以上无离婚案件。

神出鬼没的中渡武工队

●吴 狄

拂去岁月的尘埃，60年后，追忆1950年解放初期，中共中渡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组织、领导全县人民保卫新生政权，与匪特武装进行殊死斗争的往事，依然令人心怀激动，荡气回肠！

一

原来的中渡县，即今中渡镇和平山镇以及融安县与柳城县边缘部分四十八弄山区。

现在70岁以上的人们大都还记得，自1949年12月解放至1951年4月重点剿匪胜利结束，1年多时间中在境内流窜、骚扰、破坏的国民党残兵败将及土匪特务武装，先后达8000余人！匪徒们心怀对人民政权的仇恨和恐惧，疯狂地烧杀掳掠。特别是1950年4月以何次三、向天雷为首的匪“桂中军政区”长官司令部及其128军，盘踞平山镇屯秋村后，反革命气焰更为疯狂，竟扬言要攻打中渡县城，城乡人民因此笼罩在一片惊恐之中。

为了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保卫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中共中渡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除了组建县大队、区中队、公安队，请调整营整团的解放军野战部队驻剿、追剿和围剿之外，还针锋相对地组建多支武装工作队，主动出击，深入山区，侦察敌情，追捕匪首，消灭敌人。

武装工作队由中渡县参军参干的青年学生、中共柳州地委南下时在湖南湘潭招收的柳州干校学员，以及原各地游击队整编后部份人员组成。他们风华正茂，热情高涨，年龄均为18至20岁，其中几位，年仅15岁；他们信念坚定，追求执着，“初生牛犊不怕虎”；他们中有男有女，不着军装，只穿便衣，一律配带长短双枪。组建之初，未上战场时，曾被匪徒们轻蔑地称之为“土共”和“土八路”；几次交手后，顿时令匪徒们刮目相看，闻风丧胆，避之唯恐不及。

二

当时，中渡县城通往外地的主要道路有3条：一、简易公路，可通军车，由今平山镇大阳、九简村经柳城县东泉、上雷、沙塘至柳州；二、人与骡马小道，由中渡镇长盛村到榴江县鹿寨镇，然后乘火车北上桂林，南下柳州；三、人与骡马小道，由中渡镇潘圩村至榴江县黄冕乡，然后改乘火车南下北上。以上道路，恰恰都是匪患区，不仅商旅绝途，通信线路被切断，我零散武装人员也常被袭击。中渡县委和县人民政府于是派出3支武工队，人员10至20人不等，分驻长盛、

大阳、平山3地，游动不定，侦察匪情，维护交通，捕捉战机，歼灭敌人。

如今中渡镇的山尖、寨上、黄腊、大门等乡村，地处四十八弄山区边缘，是匪患中心区，且黄腊村屯集有百多万斤军粮，马形坳山梁横断其间，当时又无公路，难于运返中渡县城，县委、县人民政府为此特在黄腊村设立安宁乡政府，并派出武工队15人驻守。

当时，中渡县城社情也十分险恶复杂，不仅在县城中有敌特份子潜伏，周边2至3公里的村庄如波村、福龙、山湾、朝阳、芝兰等，也经常被匪徒窜扰，与潜伏县城的敌特份子互相呼应。为确保安全，除解放军留守部队之外，县委、县人民政府在县城及周边乡村，还派驻了一支20多人的机动武装工作队，以廓清社会治安。

三

匪特们最害怕的，是解放军野战部队奔袭追剿；其次，是神出鬼没的武工队，他们熟悉社会情况，语言思想相通，联系群众广泛，耳目十分灵敏，对敌特动态了如指掌，因此，像匕首、钢刀和宝剑，直插匪徒们的胸膛。

平山镇九筒村悍匪营长龙延光，凶残成性，奸淫烧杀掳掠，无所不为，多次在中（渡）东（泉）简易公路上，抢劫袭击我来往零星武装与客商，驻大阳村武工队决心除掉他。1950年6月8日晚上，侦知他夜宿歪田屯，武工队14人夜半摸进村庄，了无声息地干掉了他的卫士，并包围了他的住房。凌晨，喊话要他投降，争取从宽处理。但回答武工队的，却是两支德国造快慢机驳壳枪的疯狂扫射。敌人不投降，就坚决消灭他！3名年青勇敢的武工队员冒着弹雨冲进他的住房，3支冲锋枪3个点射，将其击毙在躲藏的木楼上。此战震慑了大小匪首，人民群众拍手称快。

平山镇芝山、龙婆村3个地痞流氓惯匪，与匪第128军312师师长冯常钧勾结，妄图夺我屯集于禾道村粮库的数十万斤军粮，正在交接情报，突然神兵天降，5个匪徒被驻平山武工队一网打尽。

中渡镇长盛村几个敌伪军政人员及惯匪，与当时榴江县匪首潘海金暗送秋波，眉来眼去，组织所谓“联防”，妄图卡断中渡县经长盛坳到鹿寨镇通往柳州之路。驻长盛武工队当机立断，立即抓捕这些匪徒，经报上级批准，在长盛小学前的田垌中召开公审大会，依法枪决了其中3个为首者，以儆效尤，迫使其他参与人员纷纷投降自新，遂使敌特阴谋破产，跨越长盛坳至鹿寨城之路，因此一直畅通。

中渡县城虽有解放军部队驻守，但北方官兵占绝大多数，语言不通，民情不熟，敌人利用此弱点兴风作浪，因而也不平静。敌特暗探经常利用圩日，将我军驻防调动情报，送予乔装打扮进城“赶圩”的匪徒。中渡县城机动武工队运用“兵不厌诈”之策，将计就计制造解放军主力已调往柳城县东泉镇，城防兵力空虚的假象，故意让被抓获已投降悔过自新的敌特暗探送出。于是，匪中渡县长覃丽天大胆地在距县城15华里的北斗弄召开军事会议，阴谋窜扰中渡县城。我军出敌不意，攻其不备，一个拂晓奔袭，斩获颇多；紧接着抓捕和处决了杨森等几个潜伏在中渡县城中的敌特份子，斩断了敌人魔爪，清除了敌人耳目，迫使其变成了“昏头鸡”，再也无法窃取我军情报。

四

武工队不仅仅是主动出击时快如猛虎蛟龙，来无影，去无踪；在防守时，即使敌特重兵压境，轮番冲击，我驻地也固若金汤，稳如泰山。

因地处四十八弄山区边缘，交通运输困难，人民政府在与柳城县交界的平山镇莫道村张公桥屯（1954年划归柳城县）设一粮库，屯集军粮47万斤，派遣武工队员韦世林等3人及10余名民兵守护，等待马驮人挑运回县城。1950年5月10日，匪第128军团长、原中渡县民众自卫总队队长张英甫，纠集匪徒200多人包围粮库，机枪步枪疯狂扫射，又狂呼乱叫：“武工队举白旗投降，缴枪不杀！”“投降有赏！”3名武工队员和民兵，沉着冷静，奋起抵抗，多次打退匪徒攻击，战斗持续了4个多小时。驻柳城县东泉镇解放军438团司令部得到群众报告后，迅即派出1个加强步兵连跑步赶来增援，里外夹击，将匪徒击溃，计击毙12人，打伤5人。我则无一伤亡，粮库安然无恙。群众称奇，大快人心。

1950年6月29日，匪“桂中军政区”第128军6支队司令覃正晖，纠集千余匪徒及受骗群众，突然包围安宁乡政府所在地黄腊村，妄图夺我存放于该村的百多万斤军粮，并煽动群众：“杀死一个武工队员，赏300元光洋！”“杀死正副乡长，赏500元光洋！”驻安宁乡15名武工队员与该村民兵寸步不让，奋起抗击，打退匪徒多次集团冲锋。武工队员覃郁芳使用一挺轻机枪，不断变换阵地，多位多方射击，在其他队员配合下，顶住敌人正面侧面冲击，打得匪徒们头也不敢抬，只好在隔河对岸的江头村及四周高地上狂呼乱叫。如此坚持了两天，第二天黄昏后，武工队派出两名队员跳出敌人包围圈。直趋县委、县人民政府报讯。第三天清晨，援军赶到，匪徒溃退解围。是役，匪徒付出17人伤亡代价，我方无一伤亡，百万斤军粮亦安然无恙，显示了武工队的战斗力，人民群众再次鼓掌称奇！

特别应该一提的是，1950年7月25日，我打入敌人内线人员侦悉：因中渡县城防仅有县大队1个排及少量武工队驻守，兵力空虚，在匪“桂中军政区”中将高参覃明河策动挑唆下，敌人拟集中千余兵力于7月26日拂晓进攻中渡古城。

中共中渡县委书记、武工队政委石庆瑞得报后，当即命令驻守中（渡）东（泉）公路上的大阳武工队，通报驻柳城县东泉镇我军438团司令部请求支援。当晚10时许，驻大阳村武工队派出3名勇敢机智的队员，利用暗夜掩护，出敌不意地穿越匪患区奔赴东泉镇。解放军438团首长旋即派出1个加强营，随3名武工队员快速行军60华里赶赴中渡县城。抵达西眉山山下时，刚好是7月26日天刚破晓，包围中渡县城在四周山岭上的土匪看到解放军部队赶到，不战自溃，纷纷窜入四十八弄山区中。中渡县城遂免于遭劫，转危为安。

1950年8月，中渡县城周边敌情依然严重，出城3—5里，我军须1个班兵力。县城边福龙村21个民兵在动摇份子蛊惑及匪特威胁利诱下，携枪叛变投敌。出生该村的武工队员梁宜锦迅速报告，县委命令县城机动武工队截击。投敌份子准备渡过洛江进十二岭投奔林秀山126军匪部。武工队抢先堵住洛江下游渡口陇江，然后开展政治攻势，晓以利害。结果，21个准备投敌的民兵中，17人幡然悔悟，认罪归来，争取了从宽处理；另4人死心踏地投敌，潜入洛江渡河爬上十二岭。半年后，在重点剿匪中全部被俘，受到了应得的惩罚。

1951年3月20日，中渡县四十八弄山区开始重点剿匪斗争前后，武工队作战更为活跃，在我野战部队进攻前和战斗中，他们或扮作商贩、樵夫，进弄中侦察敌情，或参加“尖刀飞行组”，穷追匪首；或参加审讯俘虏，辨认匪特；或开展政治攻势，火线瓦解敌人。部队战斗胜利结束后，他们又化为随军工作队，宣

传发动群众，建立农会、民兵组织，清查搜捕躲藏的敌特散匪，迅速恢复生产。

五

荡平匪寇，使命结束。武工队员中有人被送入军校学习深造，毕业后转入野战正规军；有人分配作区、乡干部；有人从事文教工作；也有人在企事业单位服务，大多尽职尽责。在几十年的人生风雨历程中，有的成为专家、学者、教授；有的当了党政军中、高级干部；有的虽无显赫头衔，但初衷不改，始终默默耕耘，勤奋工作，不失当年武装工作队员风采。

大江东去，似水流年。进入上个世纪80年代末和90年代，当年武工队员们已陆续跨入“甲子”之年；有的则已经作古；连当年年仅15岁的几位，如今也都年逾古稀了！现在，已全部离退休，分散全国各地定居，养花种草，课子弄孙；黄卷青灯，笔耕不辍；关怀国事，略尽绵力；强身健体，颐养天年，以不负平生所愿。桂林、柳州两市及鹿寨县城，亦不乏其人。

忆雒容剿匪斗争片断

●路 德

1951年，我在雒容县大龙乡担任副乡长。当时，剿匪斗争已经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2月中旬的一天，我和乡干部在金鸡村召开农民代表大会，布署争取散匪投降自新的工作。傍晚时分，有群众来举报：肖同初匪部的两个营长莫振甫、莫振廷可能潜回了桐木村，有人看见这兄弟俩的家人往村子附近的芭芒岭送饭。我立即和乡干部们商量，决定由肖汉副乡长和乡农会主席玉而钦同志继续主持会议，我与乡中队指导员刘再德同志、部分乡干及乡中队指战员24人，前往桐木村抓捕匪首。

我们跑步赶到桐木村，天刚麻黑。队伍在村前坡地待命，我与刘再德、覃儒辉等同志进村，找莫振甫、莫振廷兄弟俩的家属谈话，向他们宣传我们党的剿匪政策：“首恶必办，协从不问。”劝他们动员莫家兄弟俩缴械投降，改过自新，争取宽大处理。土匪家属知道真相已经隐瞒不住，供出了兄弟俩躲藏的地方，表示“我们劝不动也没有办法”，愿意为我们带路。

队伍来到芭芒岭，土匪就躲藏在一个岩洞里。这岩洞比较隐蔽，我们来到洞前还看不到洞口，因为洞口被比人还高的芭芒挡住了，用手将芭芒扒开，才隐约见到洞口的轮廓。

我们在洞口外埋伏，布置好包围圈。然后，派几位同志逼近洞口两侧喊话，向土匪讲明政策，指明出路，劝其缴械投降，保证其生命安全，否则只有死路一条。土匪在洞里没回应；又反复动员，还是渺无声息。刘再德耐不住了，用手电筒往洞里照射，喊道：“再不投降，扔手榴弹了！”我担心老刘暴露在洞口会吃亏，急忙往一侧拉了他一把，就在这时，“叭叭叭”几声枪响——匪徒在洞里往外开枪了！老刘的军帽遮耳被子弹射穿了一个洞，耳朵也被擦去一点皮。好险哪！

老刘火了，接连往洞里扔进去两颗手榴弹。随着两声“轰隆”巨响，洞里往外涌出一团团烟雾，接着就听见匪徒惊惶叫喊：“莫炸了，我们投降！”随后，将一支快机驳壳和一支卡宾枪丢出洞口，莫振甫和莫振廷举着双手先后钻出了洞外。

我们进洞里搜查了一遍后，押着两个土匪营长，带上缴获的战利品，一路上高唱：“打得好来打得好……”过了金鸡河渡口，回到鹿鸣村乡政府驻地，已是半夜零时了。这时，大家才感到饥饿和疲劳。只是，老刘怒气未消，认为自己从北到南，打过不少大仗，都没丢掉性命，却险些在这小沟里翻船，死在散匪的枪口下。他实在气愤不过，连夜将两个匪营长吊打出气。我本想劝阻一下老刘，不要违反俘虏政策，但又感到这两个匪徒也实在太可恶了，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让老刘消消气也罢。

谁知，第二天一早起床，我就接到欧村驻军的电话，说是我们昨晚抓到的两个土匪逃跑了！天将亮时，他俩在查比村码头涉水过河，被哨兵发现，再次被抓获。我感到非常奇怪，据老刘说，昨晚他将这两个家伙揍了一顿后，用麻绳捆得结结实实的，并将绳索拴在楼梁上，并锁好了房门，怎么逃跑得了呢？真是不幸中的万幸，这两个匪徒总算被驻军抓住了。

不过，我总觉得这事很是蹊跷，却又一时找不出原因。后来从剿匪部队的审讯中得知，匪营长莫振甫和莫振廷，竟然是我们乡中队的副中队长林志美和班长林庚生放跑的！

这是怎么回事啊？原来，林志美和林庚生原是大镇村的农会干部，土匪暴乱时，他俩被抓到毛略村关押。这两人经不住土匪的恐吓和利诱，投降了土匪，并在匪部任职，当上了土匪的情报官，替土匪搜集情报。因他们与雒容县委书记有宗族关系，回家后就到县城找林书记，谎说他们被土匪抓去后，趁外出挑水之机逃出来的，不敢再回家里住了，跑来县城躲避，不然再被土匪抓住就没命了。林志美是林书记的房族兄弟，林庚生是林书记的房族侄子，林书记知道他俩出身贫苦，又当过农会干部，轻信了他两人的谎言，将他俩安排到大龙乡工作。因为是林书记推荐的，并且获得县里有关部门的批准，乡领导便安排林志美当了乡中队副队长，林庚生当了班长，还把林庚生的老婆安排为乡政府的炊事员。就这样，这两个家伙成了隐藏在我们革命队伍中的土匪耳目……

剿匪部队掌握了林志美和林庚生参匪通匪的真凭实据，将他俩逮捕了。当时，我们的一些同志以为部队抓错了人，副乡长肖汉同志还到部队交涉，打算保释。看了部队首长拿出这两人的坦白认罪书，才恍然大悟——两个土匪营长果真是他俩放走的！还有：匪团长黄三之所以脱逃未能及时捕获，匪霸林枝栋藏在花盆底下的百郎林手枪被转移，我们去大村收缴民枪和去屯莲村收税险遭土匪的伏击……全都是他俩走漏消息，给土匪通风报信！

1951年春，在角塘村召开公审大会，枪决林志美、林庚生、莫振甫、莫振廷等匪徒时，县委林书记在公审大会宣判后，向当地父老乡亲作了公开检讨，承认自己被宗族观念蒙蔽了眼睛，失去了革命警惕性，给反革命分子钻了空子，致使革命事业受到了不应有的损失……

中渡古城忆旧

——历史烟云二三事

●吴 狄

一、“放下你的鞭子！”

1942 年前后，抗日烽火中的中渡古城，活跃着一个剧团——“铁血剧团”。“铁血剧团”的演出活动，在当时可谓盛况空前。

1939 年底到 1940 年冬，日寇为了打通大陆交通线，以 3 个师团又 1 个旅团 12 万多兵力，发动桂南战役，侵占防城、钦州、南宁、昆仑关和凭祥等地，桂、柳、邕、梧各城市疏散。古城中渡在以上城市读书的大、中专学校学生回到故乡，与家乡青年学生一道，根据当局“全民抗战”，“地无分南北，人无分老幼”，“皆有守土抗战之责”的要求，在古城著名文人袁彩芝（已故，解放前后长期任中渡中学文史教师）指导下，组成中渡县“铁血剧团”。“铁血”，即以非常手段抗击敌寇野蛮侵略之意。全剧团青年学生 40 余人，他们以古城中心武庙为主要阵地，广泛开展抗日宣传活动，曾在城乡演出过活报剧《松花江上》、《放下你的鞭子》、《朱大嫂劳军》、《歌唱二小放牛郎》、《大义灭亲》等，用生动活泼的艺术形象，宣传抗日救亡道理，激发民众保家卫国的热情。

记得一次在街头演出《放下你的鞭子》，适逢圩日，演出场地被观众里里外外围住。剧中描述东三省沦陷后，父女俩逃离家园，到处流浪，以乞讨卖唱为生。他们的惨痛经历已经扣人心弦，催人泪下。姑娘在演唱中饥饿昏倒后，父亲仍高举皮鞭，硬要她站起来继续演唱。因表演太逼真，观众中突然吼声四起：“无情无义，没有良心！”“放下你的鞭子！”有几个青年想冲进去，要殴打那个“无情无义”逼女卖唱的“父亲”。后经主持者阻拦并解释说：“这是在演戏，皮鞭不会真打在卖唱姑娘身上的。”扮演父亲的演员这才幸免于“难”。其表演艺术感人的魅力，如此可见。

至于歌咏表演及教群众高唱抗战歌曲，则更是轰轰烈烈。《在太行山上》、《义勇军进行曲》、《渔光曲》、《游击队之歌》、《毕业歌》、《梅娘曲》、《大刀进行曲》、《八百壮士》、《嘉陵江上》、《长城谣》和整部的《黄河大合唱》等等抗战歌声，经常在古城洛水鹰山上空飘荡，响遏行云。鲜明的主题，悲壮的旋律，使民众爱国、爱乡的思想情感得到了进一步升华：“抗战必胜，建国必成”！

二、“中渡人”打败了“中央军校”

中渡古城不仅活跃着“铁血剧团”，还活跃着一支篮球队——“卡队”。这支球队也是由在桂、柳、邕、梧等地读书的返乡学生组织的。桂林在中渡的上北方，柳州在中渡的下南方，将“上”“下”两字合写，便是“卡”字，故将球队命名为“卡队”。

“卡队”的队员们球艺精湛，作风良好，敢打敢拼，所向披靡。特别是战胜国民党中央学校代表队的一场球赛，更是远近扬名，传诵一时。中渡人为此将“卡队”引为光荣和骄傲。时到今日，古城的老球迷和青年篮球“发烧友”们，抚今追昔，仍对那场赛事津津乐道。

1944年9月中旬，中渡沦陷前夕，中央军校桂林分校3个大队3200多人撤退迁移贵阳，途经中渡时住了两天。第二天下午4时正，军官学校篮球代表队（甲方）邀请“卡队”（乙方），在表证中心校（今中渡小学）篮球场比赛。那时，球场四周的空地约比现在大5—6倍，还有3棵百年樟树，冠盖30—40米，浓荫密布，凉爽宜人。

应该说，国民党军官学校的学生，也是经过严格选拔的，除了一定要高中毕业文化以外，还须有强健的体魄和勇敢牺牲精神。他们中的篮球代表队员，自然是佼佼者了，几乎清一色的牛高马大，身高均在1米80以上。“卡队”10名队员，基本上是17—20岁的中学生，个子也矮小，但他们毫无畏惧，迎难而上，欣然应邀。

一声银笛划破长空，友谊比赛开始。一上场，甲方依仗身高体壮，打起长传快攻，3分钟内连中三球得6分。乙方尽管身体矮小，但反应灵敏，投篮准确，10分钟后便追成平局：24：24。这时，甲方要求暂停，换下1名两次上篮失误的队员。比赛继续进行，甲方除了仍打长传快攻外，凡乙方投篮好手得球后，便被甲方“钉”住，以图封锁之效；乙方则在中线内外活动，敏捷传递，使对方疲于奔命，消耗体力，一旦对方失误，便抓住战机，中距离“发炮”，且连连命中得分，多次打成平局。离上半场结束尚差1分钟时，甲方领先2分。

此时，中央军官学校军乐团奏响了军乐，在场的1000多军校学生更是呐喊助威。2000多名中渡观众也不甘示弱，高呼“卡队”加油之声几乎压倒了军乐。“卡队”队员不负家乡父老兄弟姐妹的厚望，中距离投篮连中两球，反而领先2分，结束了上半场的比赛。甲方和军校学生很有些垂头丧气，古城观众则欢呼雀跃，有人竟激动得跑回家去，拉亲属和朋友们到赛场观战、助威。

下半场开始，甲方一律换上新人，乙方也换了3名队员。甲方的“钉”人战术更狠了，正面攻击和侧面偷袭也更凶狠了。乙方变被动为主动，也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打了约5分钟快攻。双方比分交替上升，3次拉成平局，竟有蛮长时间双方都停留在68分。最后5分钟时，“卡队”突然改变战术，放弃正面进攻，采取长传短吊，将球传到边角和底线，让弹跳力极好的队员刘仲钊（已故）在边线跃起长投，并连连命中；或让篮底功夫极好的阳从武（已故）“投机取巧”，见缝插针，快速切入，在篮底正手、反手、勾手上篮，也连连得分。

终场的笛声终于吹响了！“卡队”以86：81的比分，战胜了中央军校桂林分校篮球代表队，在古城篮球运动史上，写下了前所未有的篇章！

三、洛水鹰山《警钟报》

作为四十八弄山区商品物资主要集散地之一，古城中渡曾经是繁荣昌盛的。然而，从1944年11月19日沦入敌手，到1945年7月9日光复的整个沦陷期间，因为日寇、汉奸和土匪的洗劫，已经面目全非了。到1946年春夏之交，天灾人祸又接踵而来，先是粮荒饥饿，逃荒乞讨、卖儿卖女、饿殍载道，触目惊心。当时，南门体育场（今汽车站、粮所、供销社一带）曾有20000多株芭蕉林，不到半天，就被饥民挖尽吃光。其次，是霍乱瘟疫流行，城乡四处死人，全城一片恐怖。第三是国民党的县长覃正旺（贝塘村人）畏敌如虎，不仅不抗日，反而乘机“劫收”老百姓的财物；他的继任何宝鼎（融水县人）、陈日政（陆川县人）也如法炮制，不顾老百姓死活。第四是一些投机商、暴发户囤积居奇，高利盘剥，丧尽天良地榨取在死亡线上挣扎的劳苦大众。中渡，曾经是“江山如画”的美丽古城，曾经是歌舞升平，商贾如云的繁华古城，顿时变得“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

然而，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哪里有剥削哪里就有斗争。1946年仲夏的一天早上，中渡古城的大街小巷、商号饭店、衙门码头，突然都张贴有一张字迹工整，油印16开两页的《警钟报》。细看内容，有揭露贪官污吏歹毒心肠的评论；有描述投机商劣迹的特写；有透露汉奸维持会长是覃正旺的外甥，他们串通一气，搞所谓“曲线救国”的丑闻；有饥饿难耐，卖儿卖女，死于瘟疫，陈尸街头，无人埋葬，读后令人揪心的报导；也有类似唐代诗人杜甫那种“三吏”和“三别”的新诗古诗……

这一下，可真是石破天惊！人民大众争相传阅，反动份子则如临大敌，惶惶然如丧家之犬。他们上蹿下跳，第一着是收缴，但印在人民脑海里和心坎上的事情，是收缴不了的。他们的第二招，是军统特务、伪县府军事科长陶鸿干（平山镇大阳村人）狂叫要“抓住共产党”，并秘密地将中渡城可疑的文化人及中小学教师逐个排队，寻找线索。只是，那时中渡古城确实有共产党员，但还没有共产党的组织活动。反动份子的狂吠，等于放空炮。他们永远想不到，在黑暗的社会中，即使不是共产党员，人们也会觉醒反抗的。《警钟报》正是当时中渡古城几个觉醒了的热血青年秘密编辑、印刷、张贴的。

以后10多天，《警钟报》还出过几期，依然是笔锋犀利，文采泱泱，揭露鞭挞，为民请命，犹如暮鼓晨钟。

反动份子的嗅觉，有时也有灵敏的时候。最后，他们注意到每晚都住宿在西眉山脚下一幢独立房子（即今税所左边40米处，原屋已拆）里的几个青年。正是这几位热血青年，编辑、印刷、张贴了《警钟报》！可是，当国民党的军警特务要包围这幢房子，行将抓人的前几小时，他们已得到爱护、支持他们的群众通报。青年们迅即将钢板、钢笔、蜡纸、油墨和油印机妥为转移，不留任何痕迹。国民党的鹰犬赶来时，搜不到什么证据，而青年们都说：他们集中住宿，是为了便于复习功课，难道读书也有罪吗？就这样，特务军警的阴谋全落了空。

1949年12月中渡古城解放后，曾秘密编印《警钟报》的几位青年，都参加了人民政府领导下的各项工作。

“白皮红心”

●覃德礼

1948年7月至1949年年底，当时的修仁县四达乡（今鹿寨县四排乡）是中共桂中游击队第八中队的根据地，而百合村寨南屯是其重要据点。时任伪四达乡乡长的覃大周，经其侄孙、游击队中队长覃纪桢和大队领导韦颖启发动员，加入了游击队。他以伪乡长的公开身份作掩护，为游击队搜集传递情报，立下了汗马功劳。

1949年9月初的一天，修仁县特编中队长廖振邦率领一个排的特警，包围四达中心小学，企图抓捕以小学校长作掩护的覃纪桢。由于覃大周早已将情报送达，覃纪桢提前离校，潜回了寨南屯，致使敌人扑空而归。第二天，廖振邦指派伪乡队副韦圣威带乡警直扑寨南村。覃大周又赶在之前，派乡警覃颖芳把情报送到四达小学，交由覃增修、覃恩堂两位学生跑步送到寨南村。当时，韦颖、覃纪桢等游击队的领导正在楼上开会，接到情报后，及时从后门撤离。10多名乡警赶到寨南村时，已人去楼空，哪还有覃纪桢他们的身影！

1949年9月下旬，覃大周获悉：修仁县驻十锦乡（今四排乡和木村）伪常备大队长黄桂发将于某圩日到四排公干。他立刻将情报速告游击队领导。韦颖、覃纪桢、李明等领导研究决定：消灭作恶多端的黄桂发，并作了周密的布署。那天，黄桂发果然来到了四排，办完事，赶了圩，酒足饭饱就打道回程。游击队员江波、覃桢芳、温友权三人早已埋伏在他俩的必经之路——寨南坡丛坳的杉树山上，当即将黄桂发击毙。随后，游击队在四排街张贴《严惩反动份子黄桂发》的布告，广大群众都拍手称快，而敌人则惊恐万状。当晚，驻十锦乡的敌特编中队立即撤离。当地群众受到极大的鼓舞，积极筹粮，捐草鞋、布鞋，为迎接解放大军作准备。

覃大周“白皮红心”，为人民的解放事业作出了贡献。解放后，他曾任四排粮食仓库主管员，修仁县粮所会计；1953年，却蒙冤受屈，被清洗回乡务农。1983年落实政策，恢复了他的国家干部资格，批准享受离休干部待遇。现年89岁高龄的覃大周，身体尚健。

在被日军拉去当挑夫的日子里

●廖国右 口述 / 林怪华 整理

1944年（民国三十三年）11月的一天，突然来了一群驻在鹿寨镇上的日本兵，把龙田村围住，然后挨家挨户去寻找青壮年。原来日本兵要抓挑夫。围村前，在屋外的人都拼命向村外的甘蔗地里跑掉了，在屋里的还没晓得是怎么回事，就被日本兵赶出屋外围起来。这天我和金连、祖连、老宽四个人被抓走了，对门大井村的仁生等几个人也被抓了。

我们被抓到鹿寨镇上，关在一间屋子里，门口有几个日本兵守住。这时我看见，关在这里的还有寨头村的鬼老二、镇上的王石生以及一帮不认识的人。关了一天，第二天晚上就往柳州方向走了。上路时，为防止挑夫逃跑，每个日本兵押着一个挑夫成一路纵队行军，还用麻绳系在我们的扁担头，然后再拴在我们的腰间。到了驻地，才解开麻绳，把我们关进屋里。以后每天都是这样。

那天半夜时分，走到三门江一带，鬼老二实在走不动了，因为他的脚被碰伤了，脚面肿得亮亮的。他瘫在地上，一个日兵上来用刺刀朝他的脚面刺下去。鬼老二惨叫一声，昏死过去。我们被日军赶着前进，不知道日本兵怎处置他，以后再也不见他了，直到乱日本结束也不见他回来，肯定是死在外面了。那个年头，凡是被抓去的人，天天挑着五六十斤东西，只要走不动，日本兵将他拉出路边就是一刀，从不放人。在行军的路上，每天都会见到被累死打死的挑夫倒在路边。

我们被日军押着，过柳州，到三都。这时前面有抗日游击队来围攻日军，日本兵忙把我们赶到一个窝地里看守，等游击队走了才又上路。这样走走停停，经里高、大塘、迁江、宾阳，到了武鸣的高峰林场，才在那里驻了下来。当时附近的抗日自卫队经常来袭扰日军，日军忙于应付，对我们看管松了一点。这天，我们要求到水沟里洗澡洗衣服——我们已经有一个多月没洗过澡了。日本兵答应了。我们五六个人下到沟里，恰巧这时当地的抗日自卫队又来袭扰，日本兵顾不上我们，我们就趁机分散逃走了。我和思义的贺某某翻过一个山头，见到一伙人正想问路，不料他们怀疑我们是汉奸，把我们抓了起来。正要把我们送往队部时，来了一个背驳壳枪的人。他看了看我们，问了我们逃出的情况，又问我们是什么地方的人，然后把我们放开了，还给我们指了回家的方向。谁知我们刚走了四五里路，转过了一个弯，突然又遇上了一队日本兵，一时想跑也跑不掉了。就这样，我们又被迫给另一帮日本兵当挑夫。这队日军管得非常紧，以致在南宁附近呆了一个多月我们都没能逃脱。

我们后来又到了宾阳，经来宾走象州罗秀。因为我们当时从未出过远门，这些地方在那？离鹿寨有多远？鹿寨在那个方向？我们一概不知，加上日本兵看得紧，所以一直无法逃走。平常日军都是靠抢老百姓的东西做口粮，抢得多时就分一点给我们挑夫，抢得少了就让我们饿肚子。这样一顿饥一顿饱，每天挨打受骂还要挑东西赶路，过着牛马不如的日子真是度日如年啊！挑夫里每天都有人逃走，也有逃不脱被日本兵开枪打死的，每天又有被抓来的挑夫。尽管有死亡的危险，可我们还是想法逃跑，因为当挑夫实在是太难熬了。那次，走到修仁一个两边有山林的地方，我前面的两个挑夫突然弄断连结的绳子，把担子一丢拼命地往山上跑。日本兵急忙开枪，有一个被打倒了，另一个跑掉了。我们心里为那个跑脱的兄弟庆幸，也为那个被打死的兄弟伤心。日本兵一路上又抢粮食牲畜又抓人当挑夫，所到之处，老百姓都跑光了。有一天来到一个叫高田的地方，有一个小村有二十多户人家，因为找不到人抢不到东西，灭绝人性的日本兵竟放火烧房子。

这天，来到会仙住了下来，贺某对我说他舅就住这里，他曾经来过，认识回家的路。这里离桂林不远了，这时不逃跑以后就更难了。商定以后，趁着天黑，日本兵一不留神，我们躲进了路旁的一个草堆里，直到第二天日军过了才出来。这时村里躲日本兵的人回来了，贺某去投靠他舅，我就在村里帮人干活打工。做了一个多月，我才沿着铁路行走，一路讨饭，回到了鹿寨。

从被日军抓夫到逃离虎口回到家里，历时半年多。每当我回忆起这段苦难的经历，都禁不住对日本帝国主义的愤恨！

“飞虎队”战机在鹿寨的遗存

●黄小斌

飞虎队，正式名称为美国志愿飞行大队（英文：American volunteer Group 简称 AVG）。创始人陈纳德，1893 年 9 月 6 日出生于美国得克萨斯州。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随着中日战争全面爆发，陈纳德将军在总统罗斯福的授权下，接受了蒋介石夫人、中国航空委员会秘书长宋美龄的邀请，率美国援华飞行志愿者远渡重洋，驾机来到中国，在云南省昆明市郊组建中国航校，同时在柳州也设立了机场，大力协助中国空军的组建，并以美军标准训练中国空军。

1941 年，陈纳德在罗斯福政府的暗中支持下，以私人机构名义，重金招募美军飞行员和机械师，以平民身份参战。1942 年 7 月和 10 月，志愿“飞虎队”200 多人分两批来华，队员多半是勇敢、渴望冒险、性格不拘的年轻人。由于形式上并非正规军，他们的战术研究和训练反而得以自由挥洒。志愿飞虎队员所驾的 B-24 型战斗轰炸机等等，打着“中国空军美国志愿援华航空队”番号，绘上飞虎队队徽和鲨鱼头标志，格外引人注目。“飞虎队”在长达三年的援华战斗中，战功赫赫，名闻天下，家喻户晓。

民国三十三年九月十九日（1944 年 10 月 26 日）晚上 9 时左右，位于榴江县拉沟木龙村（即今鹿寨县拉沟乡木龙村）的上空，漆黑一片，不时闪出的道道雷电划破夜幕。劳作了一天之后的村民，已大都进入梦乡。这时，不远处一架前往南中国海执行轰炸日军海上目标的 B-24 轰炸机由北朝南飞来。当飞机飞距木龙村上空时，从右翼下方瞬间冒出火花，机身摇摇晃晃，速度十分缓慢，并在低空盘旋了两圈之后，一头扎入茫茫山谷。约两分种后，随着一声巨响，在距离木龙村 3 公里处的三盘沟处升起一股股浓烟，还不时传来阵阵爆炸声。

第二天一早，一股浓浓的汽油味从村后的山林不时飘来。村民们纷纷走出家门，相互猜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怎么会有如此浓浓的汽油味？……几个大胆的青年结伴朝后山走去，越走汽油味越浓重。登上三盘沟的山顶时，忽然传来“叭叭叭”沉闷的声响，像是枪声。他们止住了脚步，循声望去，发现一个银白色的庞然大物坠落在山谷底下。当他们下到谷底一看，原来是飞机残骸。正当他们掀翻飞机残骸物件时，一声“救命”的呼叫，让他们停住了手脚。大家抬头仰望，只见头顶的树梢上遮住一块白色伞布，树中间还吊挂着一个“洋人”，不用猜，这“洋人”就是这架失事飞机的飞行员。他不时摆动手脚，做出一副请求搭救的样子。看来，刚才就是他鸣枪求救的。见此情形，几个人经过合议，作出了营救计划。大家找来树枝搭成梯状，有人上树解带，有人树下接应，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忙碌，终于把这名飞行员解救下来。

当天，姜福生等村民带着那名飞行员回到村里韦举善的家。同一天，周围村的民众也将另五名跳伞的飞行员带回到韦良金家，与先前的那个飞行员汇合在一起。热情的村民们煮鸡蛋给他们吃，他们也从身上拿出糖饼分给小孩吃。曾在榴江县“英明中学”读过书，懂得一些简单英语的韦良金与他们对话，才知他们是美国人，是来华抗日的“飞虎队”队员。他们之中的一个大胡子头头翻开自己的衣服内侧，让大家细看，只见一块白布上写着中文：“美国洋人，来华助战，空军一体”。大胡子连声说着半生不熟的中国话：“Liuzhou（柳州）”，还用指南针

指着柳州的方向。

第二天，木龙村民在韦举善的带领下，将这6名“飞虎队”的队员送到了当时的榴江县府——志勇村（因侵略的日军将逼近榴江县城，所以榴江县府临时迁到拉沟乡的志勇村）。为了感谢韦举善给他们带路，大胡子头头还从另外一名飞行员身上取下一支手枪送给韦举善，并教他怎样使用。（后来韦举善将枪卖给了当时榴江县仁里村的邓惠明。）据说，这架B-24重型轰炸机一共有飞行员12人，其中，有5人跳伞后落在该乡的长岭村附近，其余6人下落不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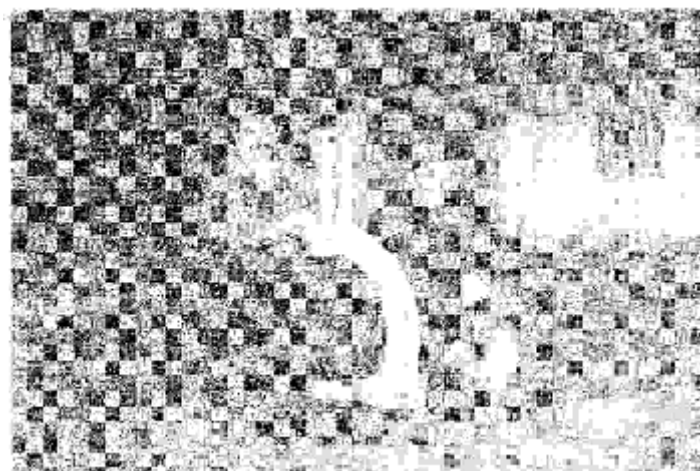
拉沟乡距今鹿寨县城有45公里，属山区。木龙村在乡政府的北面约9公里处，三盘沟距木龙村约3公里。三盘沟四周环山，中宽不到30米，长约50米，一条小溪从山脚边流淌而过，现在的沟边已栽满毛竹（以前长满野草杂树）。飞机坠落时右翼撞上沟西侧旁的大树，右翼折断起火。该机为五个头（引擎）的重型轰炸机，机身长12米，两翼各长4米。坠落后除右翼折断外，其它较为完整。

60多年前，美国“飞虎队”与中国军民并肩抗战的事迹，已载入史册；60多年后，“飞虎队”这架战机部分残骸依然保存完好。这是中国近现代史、中美国际关系史和二战史的重要实物遗存，更是世界抗日战争史的珍贵文化遗产。

附：美国援华“飞虎队”战机在柳州坠机地点分布图

- （1）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拉沟乡木龙村（一架）
- （2）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对亭镇二兴村（两架）
- （3）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融安县泗顶镇沙子乡社宜屯（一架）
- （4）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融安县泗顶镇马田乡新村屯（一架）
- （5）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洛埠镇洛东村（一架）
- （6）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罗城县天河镇（一架）
- （7）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城县六塘镇北楞村（一架）
- （8）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大桥园艺场鸡仔山（一架）
- （9）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城县沙浦镇（一架）
- （10）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融水县和睦镇芙蓉村谢卯屯（一架）
- （11）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凤山（一架）
- （12）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三江县（一架）（待考）
- （13）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雒容镇（一架）（待考）

下图：美国学者卢百可，在我县拉沟乡木龙村与“飞虎队”B-24战略轰炸机残骸（前起落架）与保存者（木龙村民）的合影。



五年风雨合作路

——鹿寨县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之历程

●沈光明

19 世纪 50 年代，鹿寨县基本上是农业县。据 1958 年调查统计，农业人口占全县总人口 86%，农业产值占全县国民经济总产值 90%。在 1953 年实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之前，鹿寨县的农业，基本上是以一家一户为生产经营单位的个体小农经济。这种小农经济是十分脆弱的。由于受到自然条件、生产工具、生产技术以及生产投资诸多方面的制约，特别是受无力抗拒的自然灾害的制约，使生产的发展受到极大的限制。为了逐步解决这些问题，使农业生产的发展与社会主义工业化建设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相适应，党中央采取了行之有效的发展互助合作的措施，使个体小农经济由社会主义的萌芽（互助组）逐步向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公有制（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公有制（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过渡，以期依靠集体的力量，引导农民走发展生产共同富裕的道路。从 1952 年开始，鹿寨县用了 5 年时间，在农村由组织互助组到建立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终于完成了农业社会主义改造。这 5 年，是风雨飘摇的 5 年。这里记录的，就是这 5 年的历程。

一九五一年

1949 年底，后来隶属于鹿寨县的雒容、中渡、榴江三县，以及修仁县的四排、头排等地区，先后解放。在此之前，这些县和乡村的个体农户在生产中，特别是在农忙季节，已存在换工互助这种生产方式。1951 年匪患平息后，这些县和地区的党委、政府即要求各区乡政府，把领导农业生产作为主要工作切实抓好。在原已存在的换工互助的基础上，进一步号召和引导农户组织起来，变工互助，以解决个体农户在生产中不依靠合作的力量难以解决的问题。号召发出后，各乡、村农会纷纷响应。如榴江县九敢乡洛水村农会，即组织了四个变工组，少者 12 户，多者 16 户。实行了变工互助的乡村，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一些贫苦农户缺少生产资料、劳动力、牛力以及无力抵抗自然灾害的困难，对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变工互助，颇受农户欢迎，亦为今后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一九五二年

1952 年元月，鹿寨县开始土地改革。在土改期间，县委要求土改、生产两不误。因此，在土改工作队的组织下，各区、乡普遍成立了临时互助组。土改末期，县委还指示各地培养了一批常年互助组，以培养典型，树立榜样，以点带面。但这一时期的农业生产互助组，只是在土改工作队的号召和组织下成立的，并没有很好地实行“自愿”原则，一哄而起，问题不少。然而，比起 1951 年大变工时期，却有了进步：有的组开始记工，有的组还对多出工的农户发了工资，在“互利”的原则上迈进了一步。

土改后期及土改复查阶段，全县都注意了抓互助合作，发展生产。配合运动的开展，农业互助合作开始较正常地进入了发展的轨道。如五区（城关）的龙田、思贤等乡的工作队，组织了占全乡人口 80%以上的农户，成立了季节性互助组，解决了部分农户生产中的困难，从而使农业生产获得了丰收。据年底统计，全县共组织了季节性和常年性互助组 4400 多个，参加互助的农民达 75000 人，约占全县农业人口 60%。

一九五三年

1953 年春，鹿寨县的工作转入以抓农业生产为中心，农业互助合作之发展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在当年春季，县委召开了县、区、乡三级干部扩大会议，传达了党中央《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并组织与会干部认真学习，批判了过去在组织农业生产互助合作中的急躁冒进倾向，认识到过去那种不顾小农经济现状，强迫命令，强制性组织互助合作的做法是错误的，必须改进。在发动和领导农民组织互助中，必须坚决执行“自愿互利”的原则。要求大量发展临时性、季节性互助组，重点培养常年互助组；同时对现有互助组要进行整顿。整顿的重点亦放在“自愿互利”原则上。会议之后，各区、乡的农业互助合作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参加了互助组的农户，初步体会到组织起来发展生产的好处，特别是在抗拒自然灾害中得到了好处，从而显示了组织起来的优越性。因此，这一年全县共有 217969 户农民参加了互助组；其中常年互助组 62 个、387 户，季节性互助组 796 个、4818 户，临时互助组 17084 户。当年 12 月，在桂林专区召开的农业生产合作会议上（当时，鹿寨已划入桂林辖区），经桂林地委批准，鹿寨县即将建立 4 个比常年互助组更高一级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一九五四年

1954 年元月上旬，鹿寨县经桂林地委批准的 4 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正式成立。4 个初级社是：九区（寨沙）寺村的陈瑞猷社，二区（中渡）高椅村的陶昌乐社、朝阳的宋家甫社，六区（雒容）石塘乡的张宗盛社。县委对第一批的建社工作予以高度重视，由县委副书记田振声专职负责，并抽调专职干部分赴各社指导。九区陈瑞猷社的工作组长为九区副区长周业振，二区陶昌乐社的工作组长为团县委书记李绪正（之后任二区区委书记）、宋家甫社的工作组长为八区（龙江）副区长胡尚明，雒容张宗盛社的工作组长为六区副区长李之治（后为六区副

区长曾翰屏)。

在鹿寨县建社工作初期,由于农民群众对于走互助合作化道路的积极性十分高涨,出现了农户的办社要求与建社指标不足的矛盾,因此出现了“自发社”。在这种情况下,如不接办并给予正确指导,强行将其转为互助组或者放任自流,任其自生自灭,都会挫伤群众的积极性;如果接办,亦有困难,一方面干部力量和经验不足,另一方面“自发社”的基础一般都比较差,不易办好。如办不好,影响极大。县委清醒地认识到这一问题的厉害关系,及时地加强力量,合理调配干部。于是,首次组织了先以廖孝赞,后以沈光明为组长的工作组,接办了七区(江口)丹竹乡冲口村叶振权的“自发社”。以后又派出工作组办了第二批、第三批共17个初级社。这些初级社,由于引导有方,不仅无一垮台,而且均在不同程度上显示了优越性;再加上17个社分布在七个区,影响面广,对各区初级农业社的发展起到了很好的带头作用和示范作用。这一年,全县共办了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7个、常年互助组1220个、临时互助组3929个,参加互助合作的农户达28027户,组织面达79%,大大超过了桂林专区45%的水平。但是,各农业社和互助组存在的问题颇多。干部经验少,在经营管理上缺少办法,有的组因“互利”原则贯彻不好,损害了部分农户的利益,造成不团结而影响了生产;有的互助组在农忙过后即走向低潮,甚至散伙。在这种情况下,县委根据省委、地委的指示,决定对互助合作运动采取“巩固提高”的方针,暂停发展。对17个社的整顿,主要是加强对生产的领导,在社内普遍实行“包工”,提高管理水平,健全财务制度,调整劳动组织,改善劳动效率;对互助组则强调贯彻“互利”原则,制定生产计划,建立排工制度,调整合理的报酬。由于抓住“互利”这一条,从而保护和调动了群众参与互助组的积极性,使互助组越办越好。

这一年4月,中央农村工作部在召开的第二次工作会议上,研究和布置了合作社大发展的工作。广西省委亦于6月召开了第四次农业生产会议,提出了为促进和迎接合作社运动高涨的形势到来,要积极做好大办合作社的准备。鹿寨县委根据本县情况,认识到农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运动已全面展开,社会主义的农村阵地日益增长,合作化运动的高潮即将到来。为适应这一形势,县委对全县的互助合作运动作了分析,认为本县由于多年来的互助合作运动,已为迎接高潮的到来打下了基础,有较好的条件:1、全县已建立54个农村党支部,在农村已发展了79个团支部、发展了1348名团员。这些党、团员绝大多数都参加了初级社和互助组,并在其中起到了骨干作用;2、已建立了17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起到了示范和旗帜作用;3、经总路线的教育,农民的觉悟有所提高,办社热情高涨;4、有广大坚实的基础,已有常年互助组3929个;6、培养和锻炼了一批有经验的办社干部。因此,县委确定秋前的办社方针是:集中力量办好现有的17个初级社和1000多个常年互助组,为今冬建立200个初级社作好充分准备。要反对因胜而骄、盲目乐观、急躁冒进情绪,也要防止遇难而退、犹豫徘徊的思想,积极而又谨慎地努力工作,稳步向前,促进农业合作化。

10月初,县委召开第二次农业合作代表会议研究决定,要积极领导群众办好新建社和扩建社,让互助组创造条件转社,只要群众有要求,具有条件办社的,有多少社办多少社,不受办社指标限制;而且要求在办社中贯彻“依靠贫农,团结中农,限制和消灭富农剥削”的农业合作化阶级路线。在经济政策上则强调贯彻“互利”原则,并规定分配要以劳动为主,兼顾土地,以保证初级农业社的半社会主义性质。

11月初,县委召开一苗地区秋后建社重点会议,布置秋后建社工作,计划

于 11 月 25 日前完成新建社、扩建社的工作。对互助组，除宣传号召创造条件争取转社外，还要求搞好生产，达到进一步巩固提高。在这次会议上，县委又重申了“积极稳步”的方针。要求保持清醒头脑，正确估计有利条件和不利因素，既不能贪多贪快，又不要犹豫徘徊。

11 月中旬，县委在第三次农业合作会议上，同样强调“积极稳步”发展农业社的工作方针。但对合作化运动的态度有了变化，认为今年的大办仍是在群众中树立旗帜，培养干部，为明年、近两年的合作化大跃进打下基础。因此，现在的农业社只能办好，不能贪多、贪大，不能急躁冒进。会议对急躁冒进的同志提出了批评，确定三点：1、不贪多，不能超过县委下达的办社指标；2、不贪大，应按县委要求的户数发展；3、对群众作好政策和办社条件的宣传工作，避免自发办社。但是，至 1954 年底，全县在春、秋两季前后三个时期，共建立了 358 个初级社，参加的农户达 7421 户，约占全县总农户 20%，大大超过了县委原定发展到 200 个社的指标。

一九五五年

1955 年春，鹿寨县遭受多年不遇的大旱灾，八区（龙江）六往乡 35 个互助组只有一个组还在互助，其余皆名存实亡。

这一年，合作化出现这种局面，除了天灾这个客观因素之外，主要是工作上的失误，对中央“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贯彻不力，犯了急躁冒进的错误，在合作社发展的数量上大大突破了县委原定的指标，而办社干部力量又不足，领导不力。没有认识到初级社虽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组织；但它还不稳固，影响其巩固发展的因素还很多，稍不注意便会出差错而引起社员思想混乱，使之松弛甚至解体。

面对严峻的形势，县委根据地委指示，对 7 月 10 日前的工作作了布署。要求各区乡大力发动群众，全力贯彻以互助合作为中心，突击完成抗旱、抢插、改种，同时做好旱地作物的田间管理，继续作好统销遗留和生产渡荒工作，为今年增产打下可靠的基础；同时要求各区乡领导及全体农村干部切实转入互助合作方面来，搞好农业社的长计划、短安排、短包工，使农业社的生产迅速走上正轨。在县委的领导下，经过广大干部和社员的努力，全县的初级社终于渡过了重重难关，基本得到了巩固。

这一年，尽管春旱严重，还是有 95% 以上的初级社早稻实现了增产或平产，即便是那 5% 的减产社，其收成也比当地的互助组和单干户好得多。从而，显示了组织起来的优越性，要求入社和办社的农户迅速增多。在县内，不论是先进地区还是后进地区均出现了合作化的热潮，甚至出现了整乡整村农民申请办社或入社的情况。为适应这种形势，县委计划在 1955 年冬至 1956 年春新建社 418 个，加上老社之扩社，到 1956 年将有 50% 以上的农户加入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为此，县委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决定建立农业社辅导员和专职办社干部制度，确定专职办社干部的职责主要是：1、帮助和指导农业社搞好生产，改进经营管理；2、帮助党支部作好发展党员规划；3、加强农业社的思想政治工作，提高社员觉悟水平；4、督促农业社对中心工作的执行；5、研究办社经验等。辅导员和办社专职干部制度的建立，避免了办社这一重点工作对其它日常工作的影响，保证了办社力量的稳定性、连续性，有利于办社工作的进行。为此，全县共配备了 99 个

农业社辅导员和 121 个专职办社干部。

1955 年 7 月 31 日，毛泽东主席在省、市、区党委书记会议上作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11 月 11 日，党的七届六中全会根据这个报告作出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批判了在农业合作化问题上的所谓“小脚女人”，这在全国的合作化运动中起到了大大加速的作用。鹿寨县委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了这两个文件，检查了在农业合作化问题上的保守思想，大张旗鼓地开展了扩社、建社的宣传，决定扩社 7041 户，建社 418 个，并试办一个以乡（小乡）为单位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但，这些规划在此后几个月的合作化高潮中被大大地突破了，实际上失去了“决定”的意义。至 1955 年 12 月止，全县又新建初级社 166 个，连同原有的 374 个，共办了初级社 540 个，入社农户达 17420 户，占全县总农户 43%。

一九五六年

中共桂林地委根据全国合作化速度加快，争取早日完成对农村社会主义改造的形势，对全专区的农业合作化进行了重新规划，要求鹿寨县在 1956 年春节前入社农户达 75%，建立大社 120 个，建立高级社 25—30 个。为此，鹿寨县的高级社即在元月上旬成立；而且对合作化的规划又作了大幅度的提高，确定在春节前入社农户要达到 38845 户，占总农户 95%；加入高级社的农户要达到 29469 户，占总农户 70%。但实际上，这一规划又一次被突破。很多已入社或未入社的农民，在全国性的合作化热潮的鼓动下，对小社和初级社已表示不满足而急切要求办大社。在这种形势下，全面高级农业社化已不可避免。在全部农户要求入高级社的热潮中，桂林地委 25 日又发出通知，要求全专区在春节前基本完成高级合作化。鹿寨县的高级合作社也趁这股热潮，于春节前后全面落实完成。至此，全县已完成建立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31 个，入社农户达 41381 户，占全县总农户 99.3%，基本完成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而实现了农业经济由个体经济到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转变。

笔者附言：从 1952 年至 1956 年，笔者在鹿寨县全程参加了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1952 年在七区（导江）都莲乡（今属象州县）、佛子乡担任土地改革村工作组长、乡工作队分队长，以及在六区（雒容）洛埠乡（今属柳州市柳北区）、七区（导江）新安乡担任复查试点工作副组长和复查工作组组长期间，均结合土改、复查之中心工作，发动和组织农民在农忙季节进行亲帮亲、邻帮邻的临时性互助。1952 年冬至 1953 年全县农村工作以互助合作运动为中心时期，笔者曾在七区（导江）之丹竹乡、六合乡担任工作组长、片长，在丹竹乡之丹竹村、六合乡之德建村办过杨锡洪、谭绍生两个常年互助组，并采取“以点带面”之工作方法，推动了丹竹、六合两乡的临时性、常年性互助组的发展。1953 年冬至 1954 年春，鹿寨县开始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笔者曾参与二区（中渡）马安乡高椅村陶昌乐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之试点工作。旋又担任七区（导江）丹竹冲口村叶振权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之工作组组长。因此，对鹿寨县历经五年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知之较详，故据所集情况，整理出上述资料，以为历史之志。

生产队时期的“劳动工分”制

●李宝璜

1958年，我家所在的新兴村叫生产小队，隶属于城关人民公社独羊生产大队管辖。全队180多人，其中男女劳动力80多人。在生产队里劳动的人被称为“社员”（人民公社社员）。生产队设队长、副队长、会计、出纳、保管员、记分员、民兵排长、妇女队长各1名。队长管理全面工作，包括安排社员做工、分配工种、发放口粮、食物；监督、管制“四类分子”劳动改造，抓阶级斗争，开展“忆苦思甜”思想教育等等。会计负责收支核算、钱物分配计算；出纳管现金；保管员管理农用器具、收获的粮食；记分员记录社员出工天数、劳动工分数。

“靠工分吃饭”是当时的流行语。劳动工分关系到每个家庭的生存状况。人头的基本口粮，年度分红，平时的实物分配都直接与工分挂钩。队里每年缴交公粮、余粮后，拿出一部分干谷子作为“工分粮”、“奖励粮”，让社员们以工分挣钱。

“工分”以10分为1个工分单位，100分为10个工分，1000分为100个工分，以此类推。不论男女老少都可以参加劳动挣工分。全队劳动力分三个等次记工分，依次是：18到40岁是强劳动力，为一等，做一天工记10分；41至55岁是壮劳动力，为二等，做一天工记8分；56至62岁是半劳动力，做一天工记5分；“四类分子”按三等劳动力记工分；民办教师、赤脚医生、副业人员（裁缝或烧砖、瓦、石灰等人）则按二、三等劳动力的平均工分记分，未满18岁或63岁以上的人做工，则记“老小口”工分，即做一天工记4分。

我清楚地记得，上世纪60年代初，每天天刚蒙亮，队长就站在村中间的土坡上高声吆喝：“社员们，出——工——喽！”大家陆续围绕在队长身边，听候派工。一年四季，社员们更多的是去做同一工种，挣同等的工分。但，“双抢”（抢收、抢种）期间，是社员们“抢”工分的最佳季节。这时，男女老少齐出动，割谷子、打谷子，插秧，到处是热火朝天的劳动场面。队里实行“按劳取酬”，“按件记分”。就拿抢收来说吧！割禾的人用竹片或其它物件做标记，割了一抱禾（约30兜），就在禾抱上留下一个标记。打谷子的人背着一个小鱼篓，或是穿着用麻袋缝制的有大口袋的围裙，打一抱禾，就把割禾人的标记放在鱼篓或口袋里。收工时，在队长和记分员的监督下，先清点打谷人收到的总标记数，再分别清点各割禾人的标记，以此来记各人的工分。一年的“双抢”，劳动力多的家庭，能挣到年度总工分的三分之一以上。

队里实行以工分为基础发放口粮，每个人口的基本口粮是干谷360斤（折合大米250斤）。“工分粮”是每个工分1斤干谷子；至于每个工分值多少钱，这要看年景的好坏。1972年，是我们队历史上工分值最高的一年，年终核算，每个工分值是3角5分钱。全队挣工分最多的是韦克家一家，全家9口人，7个劳动力，年终分红全家得了300多元。他大儿子到县城买回一辆“红棉”牌单车，让全队人羡慕得不得了。但，队里一些家庭没有劳动力，挣不到工分，成了“超支户”，吃“过头粮”。

吃“过头粮”最多的是插队落户的“知青”。1968年，公社安排了两个柳州知青到我们队插队落户。其中一个叫陈俗生，是武汉师范学院毕业的大学生。两

个知青不懂做农活，挣的工分少，每个月由队里供给基本口粮 30 斤干谷（折合大米 21 斤）。陈俗生住在生产队仓库旁边一间半斜的草房里，整天沉默寡语，在别个队插队的“柳插”常到他的住处串门，他总是有意避开。有时，来串门的知青见他不在家，把他放在床头袋子里的米煮饭吃了走人。1970 年 9 月的一天，一伙“柳插”又来到陈俗生的住处，见他不在家，把他仅有的几斤米全煮饭吃了。陈俗生收工回来，拿着空米袋，欲哭无泪，只得又向生产队借粮度日。为了告诫“食客”，他用红漆在木板上写了首打油诗，钉在门上：“我的口粮三百六，自己本来食不足，客人经常有来往，可怜不留米煮粥！”几天后，被公社工作队的人下来检查工作发现，把他带到公社，以写“反动标语”的罪名，在县城广场召开全公社贫下中农大会批斗。直到 1978 年，陈俗生才被安排在城关“五七”中学当民办教师，离开了生产队。后来，陈俗生回到柳州市，被安排在市政协工作。

那年月，社员们都靠挣工分养家糊口。直到 1982 年，生产队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按人口分田到户，延续了 20 多年的“劳动工分”制才不复存在。

“工人的保姆”

——记解放初期的工会组织

●葵传清

1951 年 10 月，鹿寨县召开了第一届工会代表大会。在这次大会上，基层工会会员送来了一面锦旗，上面写有五个大字：“工人的保姆”。

“工人的保姆”——这含义深刻的五个大字，表达了广大工人对工会组织的感激之情和殷切的期盼。

解放前，鹿寨县域没有大的工业厂矿，只有小的手工作坊。在商号店铺里打工的伙计，多是些一无所有的工人。他们长年累月饱受资本家和老板的剥削，大都过着“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的生活。特别是那些码头搬运工人，生活更是凄惨。他们一根绳子系在扁担头，守候在码头旁边，眼巴巴地等候雇主雇请讨生活。鹿寨镇的盐埠街就住着不少码头搬运工人。这些靠出卖苦力为生的人，被贬称为“夫子”，所以盐埠街也被叫作“夫子街”。

“夫子街”有一户“夫子”，一家三口，一老二小，靠这老“夫子”挑码头担维持生活。这位老人拖着虚弱的身子，挑着一百多斤重的担子，每天上上下下地爬着近百级台阶的大码头，获取仅够果腹的工钱；要是因病无法做了，一家人只得找野菜充饥。

当时，像这位老“夫子”一样挣扎在死亡线上的工人们，在鹿寨境内的圩镇上还有很多！

解放了，天亮了！新生的人民政权除了使这些靠卖苦力吃饭的穷苦工人摆脱压迫外，一时还拿不出许多物资解决他们的饥饿问题，只有组织起来，维护自己的权益，实行自救。在农村，成立了农会，在城镇，就成立工会。解放后不到半年时间，榴江县委就布置了组建工会的工作。

1950年5月，榴江县委派干部杨祖芳（现在县林业局退休）到鹿寨镇进行组建工会的试点工作。由于上级已经规划将当时的榴江、中渡、雒容三县合并为鹿寨县，所以由榴江县委在鹿寨镇进行试点。期间，广西省总工会柳州地区工会（后改为柳州地区办事处）派工作组4人来鹿寨指导工作。组建工作组在甘王庙（现今县卫生局所在地）办公。

工作组选择工人较为集中的搬运、建筑、车缝、榨油、碾米等行业进行串联，组织工人们学习老解放区的《工会章程》，讲工人组织起来的重要性、必要性。工人们听到工作组讲了许多新鲜的东西，如工人长年累月劳累，为什么还吃不饱穿不暖？这不是命不好，而是受到黑心的资本家和老板的压迫剥削。共产党领导劳苦大众闹革命，就是要改变这种压迫剥削制度，使工人阶级成为国家的主人。工人们第一次听到这种道理，顿觉心明眼亮许多，学习积极性十分高涨，白天做工，晚上就到甘王庙来学习，常常学习到深夜，结束了还舍不得离开。

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工人们有了加入工会的要求，于是就首先在搬运、建筑、车缝、榨油、碾米这些行业成立工会小组。当时加入工会要履行严格的手续，填写表格，经过审查批准后方能成为工会会员。1950年11月，鹿寨镇已发展会员60多人。1951年1月，成立了鹿寨县第一个基层工会组织——“鹿寨镇工会委员会”。通过会员大会选举，当时在车缝店的高光先师傅被选为工会主席。在鹿寨镇试点的带动下，雒容、洛埠、运江（当时隶属雒容县）、黄冕等地相继成立了基层工会委员会。

基层工会委员会成立后，广泛开展了工作。解放初期的工会，如同农村的农会一样，在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做好城镇的各项工作。工会依靠广大工人群众，为工人解决生活困难方面做了大量的好事、实事，深得广大工人、居民的拥戴。

当时的基层工会着重做了几方面的工作：

一、维护工人权益。雇用于手工作坊、店铺的工人，在旧社会没有任何权益保障，资本家和老板对工人可以随便打骂，克扣工钱，甚至随意辞退。初解放时，这种现象仍有发生。对此，工会组织召开了作坊、店铺老板会议，对他们提出要求，要他们采取措施，充分调动工人的积极性，尽快恢复经济，同时要给予工人合理的劳动报酬，不准打骂工人和随便辞退工人，并要他们和工人签订协议，协议中要有上述条款。慑于工会的权威，老板唯唯是诺，一一应允。但也有少数老板，仍坚持旧社会压迫工人的本性，欺负工人。出现这种情况，一旦反映到工会，轻则被工会干部指责，重则被组织工人批斗。就这样，资本家也就收敛多了。工人们扬眉吐气，十分感激工会。

二、维护地方治安。当时，大股土匪已基本肃清，但仍有残匪和特务进行破坏活动。工会由会员组成“纠察队”，戴上红袖标，日夜巡逻。只要有群众举报，即便是赌博、斗殴之事，纠察队也会及时前往处理，并进行处罚。纠察队在维护社会治安方面发挥了很大的作用，群众对工会组织赞誉有加，十分信赖。

三、为工人的生计服务。有的工人一时找不到工作，反映到工会，工会干部就十分负责地帮他们联系工作；有的工作应由工人做的，非工人组织抢去，工会就出面帮助解决。有一次，商业部门有一批面粉需要搬运，公安局知道了，率先与商业部门联系，组织一些在押的犯人搬运。工人认为这是公安局抢了自己的“饭碗”，于是反映到县工会联合会，工会干部当即与商业部门联系，说明工人的要求，应该把搬运权交还给工人，以解决他们的生活。经过协商，工人们获得了搬运权，增加了收入。通过这件事，更显示了工会的权威，工人们更加信赖。

此外，工会还组织工人参加剿匪，开展对地主恶霸的斗争，参加建桥修路等

活动。工会还负责接收保管在斗争地主中缴获的不义之财。工会对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恢复经济建设，发挥了很大的作用。为表达对工会组织的感激之情，工人们给工会代表大会送来了写着“工人的保姆”这面锦旗，这就是很自然的事了。

鹿寨干部职工的工资待遇

（1950年—1980年）

●光明

1949年12月至1952年7月，今属鹿寨县的原雒容、榴江、中渡三个县的国家工作人员，全部实行供给制。

供给制包括两项内容：一是伙食供给；二是生活必须品，包括衣服、蚊帐、被褥、肥皂、牙粉等等实物供给。

伙食供给，分为小灶、中灶、大灶三个级别。师级（含地级）以上干部享受小灶待遇，团级（含县级）以上干部享受中灶待遇，营级（含区级）以下干部职工享受大灶待遇。享受小灶、中灶待遇的干部，按其伙食标准，根据“超支不补，节约归己”的原则，其伙食结余（即“伙食尾巴”）可用现金发给个人。享受大灶待遇的干部职工，1950年的伙食标准为每人每天菜金3毛（新人民币）、大米1斤，集体用膳，其伙食结余部分则用于加菜，不发给个人；但出差在外单位用膳，则由接待方供给，个人不用付费；如在群众家用膳，每人每天需交菜金3毛（新人民币）、大米1斤（由于当时尚未使用粮票，因此食用者可用白条支付，再由粮食部门凭白条抵扣公粮）。

实物供给，由1950年3月开始。按照规定，享受大灶待遇的干部职工，每人每年发给冬、夏季衣服共两套；每三年每人发给蚊帐、被褥各1床，每人每月发给洗涤用品肥皂1块、牙粉1包。这些实物的供给于1950年夏季在原雒容、榴江、中渡三县开始实行。当时，享受大灶待遇者每人领到灰色列宁装外衣1件、西裤1条（公安系统则为梘黄色）、蚊帐1床、青龙肥皂1块、牙粉1包。1950年冬，每人领到蓝色列宁装棉衣1件、双层夹裤1条。此外，享受大灶待遇者每人每月还可领到3至4元新人民币的津贴费。此项实物供给从1951年起，改为折价发给现金。

1952年7月，鹿寨县结束了土地改革后，开始实行等级工资制和供给制两种工资制度。经行政级别评定，在鹿寨县的干部职工中，最高级别为15级，最低级别为29级。据1953年5月底统计，鹿寨全县享受等级工资制待遇者为119人，享受供给制待遇者为436人。1953年5月，全县供销、商业、文教、卫生、工交、厂场等单位的干部职工，全部由供给制改为等级工资制；而国家机关包括党政群团、公安政法等部门的555名工作人员，除119人改为等级工资制外，其余436人仍按供给制供给。直至1955年第一季度，全县干部职工才全部实行等级工资制。至此，供给制才被废止。

1955年发行新人民币后，鹿寨县等级工资制的工资待遇为：15级每月工资

96 元，物价津贴 3.84 元；16 级月工资 86 元，物贴 3.44 元；17 级月工资 77 元，物贴 3.08 元；18 级月工资 68 元，物贴 2.72 元；19 级月工资 62 元，物贴 2.48 元；20 级月工资 56 元，物贴 2.24 元；21 级月工资 50 元，物贴 2.00 元；22 级月工资 45 元，物贴 1.80 元；23 级月工资 40 元，物贴 1.6 元；24 级月工资 35 元，物贴 1.40 元；25 级月工资 30 元，物贴 1.12 元；26 级月工资 26 元，物贴 1.04 元；27 级月工资 24 元，物贴 0.96 元；28 级月工资 23 元，物贴 0.88 元；29 级月工资 20 元，物贴 0.50 元。

1956 年 8 月，实行工资改革，废除供给制和津贴制，实行货币工资标准制。由于各地物价和生活水平有差别，在国家规定的 11 种地区货币标准中，鹿寨县执行三类地区工资标准。工资改革在同年 11 月 20 日结束。全县共有干部职工 1819 人参加工改。工改后，职工由人均月工资 32.32 元增至 40.39 元。其中国家工作人员由 38.17 元增至 46.94 元，合作系统由原 34.41 元增至 42.78 元，商业系统由 31.51 元增至 37.21 元，小学教师由 24.84 元增至 34.42 元，中学教师由 40.71 元增至 48.62 元。

1960 年给部分低工资职工调整级别，从 1959 年 10 起增加工资。

1963 年进行工调，升级面为 40%，一般只升一级，个别可升两级。工调从 5 月份开始，至 1964 年元月结束。全县在岗干部职工共 3779 人（其中干部 1243 人），实际升级者 1295 人，升级面为 34.3%，未达计划升级面 40%。全县工资总额由调整前的 127620 元增至 139910 元，月增加工资 11900 元，人均月增资绝对数为 3.2 元。

据有关部门的统计资料表明：鹿寨县干部职工 1952 年人均年工资为 344.29 元（旧人民币折成新人民币），1957 年为 423.45 元，1963 年为 501.15 元，1969 年为 444.16 元，直到 1985 年，人均年工资方达 1037.17 元。由此可见，改革开放前，鹿寨县干部职工享受的一直是低薪待遇。

笔者附言：1949 年底至 1955 年春，笔者一直享受“大灶”供给制待遇：其中 1949 年底至 1952 年春是实物供给。这个时段，除每月有相当于新人民币九元之伙食费外，笔者所得之实物计有：灰色列宁装外衣一套、粗白布衬衫一件、军用蚊帐一床、蓝色棉衣一件、夹裤一条。另外，每月有青龙肥皂一块、牙粉一包，还有相当于新人民币三元钱的津贴（多用于买草鞋）。1955 年春，全面废除供给制后，方改为领等级工资制之津贴。之后，要提高工资级别是很难的。从 1955 年至 1966 年，笔者只得提了两级工资，相当于五年半提一级。每级工资级差为五至七元。

龙城农业中学始末

●李宝璜

1962 年，鹿寨县龙城区（原城关人民公社）辖窑上、大村、新村、大良、波井、龙田、角塘、新胜、俄洲、思贤、石路、独羊、大河、龙坪 14 个小公社，没有自己的初中。这年秋天，鹿寨镇的陈运璋、李兼任、唐孝庆等几名青年在三道砖瓦厂（今鹿寨镇甫里小学一带）利用两间窑房作教室，开办私立农业中学—

一龙城农业中学。主要招收龙城区境内的小学毕业生。当年招收一个班 30 多人。第二年招新生 30 多人。1964 年秋季学期，又招了 40 多名新生。由于教室不够用，学校搬迁到鹿寨山脚下的鹿鸣村，租赁了生产队的 2 间牛栏和缸瓦厂的仓库做教室。

1965 年 9 月，我接到龙城农业中学的入学通知书，按通知要求，新生须自带一对撮箕、一把锄头、一把镰刀报名入学，学费每学期 11 元。我被分在第 4 班，全班 48 名同学。全校有三、四、五、六、七共 5 个班，学生 230 多人。课本是广西编印的《农业中学课本》。开设的课程有：语文、代数、历史、地理、植物。每星期半工半读，即：上课 3 天，劳动 3 天，劳动主要是到鹿寨火车站挑煤渣，去蚕种站洗蚕茧，去林场铲防火路，上山割草给学校卖。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城关人民公社（1966 年撤区）接管了龙城农业中学，改校名为“红旗农业中学”。这年从秋季学期开始，全校“停课闹革命”，进行“革命大串联”。许多同学打起背包，背上挎包，徒步走桂林、南宁，爬火车去北京、上海。1968 年 3 月“复课闹革命”，同学们才陆续回校。5 月，公社派公办教师杨树宽到学校任“革命领导小组”组长，学校改名为“红旗中学”。6 月，公社派贫下中农代表周新权（石路大队人）进驻学校，实行“贫下中农管理学校”。学校不设文化课，主要是开展“斗批改”运动。1969 年 7 月，第三、四、五班的学生初中毕业。9 月，校“革命领导小组”在毕业生中挑选了 35 位家庭出身好的学生在本校就读高中。这是城关公社第一个高中班。

1970 年 3 月，红旗中学与鹿寨镇的东方红中学合并到鹿寨中学，剩下的一、二年级学生，有的去插队，有的回家务农。

1970 年 9 月，红旗中学再度招生，全校新招了 4 个班共 200 多名学生。学校从鹿鸣村搬迁到鹿寨山脚下原 6884 部队营房。1970 年学校又从鹿寨山脚搬到独羊村的黄石坝，改为“城关共产主义劳动大学”。“劳动大学”仿效军队建制，分为 4 个排：卫生排、兽医排、农技排、农机排。卫生排由尹良鸿、李兼任任教师，公社卫生院派罗医师任技术教师；兽医排有唐孝庆、林志远等教师 3 人，公社派兽医站人员陈天奇任技术教师；农机农技排有梁志明、林志庆等 3 名教师，公社派九流冲电灌站温景荣师傅和推广站一名农技员任技术教师。同时，公社还派贫下中农代表潘启发（独羊村人）、莫吉友（独羊村人）、覃熊坤（石路村人）实行“贫下中农管理学校”。“贫管”人员在所在的生产队记工分，工作则在学校，主要是给师生做“忆苦思甜”教育和阶级斗争、路线斗争教育。

黄石坝位于距独羊村约 5 里地的荒山野岭，坡上荆棘丛生。在一片种不上庄稼的烂泥田里，“共大”的师生们自己动手割茅草，砍树木，盖起“茅草棚教室”6 间、宿舍 2 间。没有教师宿舍，师生同住在茅草棚里。每星期只上两个上午的文化课，其它课程主要是开展实践活动。如：学农机的到田间地头修理打谷机、拖拉机、抽水机；学农技的同学到田里插秧，做育秧实验；兽医排到生产队和农户给家禽、牲畜打预防针；卫生排到大队医疗室跟赤脚医生学习诊病治病。“共大”的豪言壮语是：“茅棚共大炼红心，一身交给党安排！”

1972 年 6 月，“共产主义劳动大学”撤销，全校师生转回到鹿寨山脚原来的校舍，学校亦改名为“城关‘五七’中学”。1977 年，又将校名改为“城关中学”。1981 年，城关中学从鹿寨山脚搬迁到窑上村堡里屯新建的校舍。2002 年，城关乡与鹿寨镇合并，城关中学改为“鹿寨镇第三中学”。

这就是“龙城农业中学”走过的历程。

鹿寨镇的第一家西医诊所

●秦国志

1947年春，在鹿寨镇甘王庙农贸市场的南市街，“广西绥靖公署鹿寨保安团”团长林燕山住宅的左侧，有一间两层的房屋，开了一家私人诊所。这是鹿寨镇第一家私人西医诊所。开这家诊所的医师姓刘，据说是安徽人，原是国民党军队里的军医，大家都称呼他“刘医官”。

“刘医官”年近40，身材高大，穿着讲究，西装革履。他看病行医，妻子司药打针。

刚开始，来求医看病的人不多，门前冷落车马稀。因为当时老百姓对西医缺乏了解，受排外思想的影响，信不过“洋医”。而镇上的另两家中药房（陈三盛药房、人寿堂药房），有郎中坐诊，因历史习俗和人脉关系，却名声很好，生意红火。

常言道：“时运催人上九天。”一次偶然的机会把握住了，往后的路就顺当了，叫风来风，叫雨得雨，财源滚滚，想挡也挡不住。

家住西闸街的铁器铺钟裕利老板，不知怎的左下腹疼痛，外擦药酒，又服了十多天中药，不见好转，反而越痛越厉害。有道是“病急乱投医”，钟老板万般无奈，只好去求助于“刘医官”。经“刘医官”诊断，为皮下深部脓肿，要施行手术。钟老板一听说要划拉一刀，害怕起来，不愿做手术。“刘医官”当即拿注射器插入钟老板的肌体寸把深，抽出了不少脓液和淤血，开导说：施行手术，半个月左右就可以痊愈，否则就有生命危险。钟老板走投无路，只好接受手术治疗。

第二天下午，“刘医官”夫妇来到钟老板家顺利地做了手术，又引流了七天。果然，半个多月后，伤口就痊愈了。钟老板为报救命之恩，趁着一个圩日子，给“刘医官”送来了一面写着“妙手回春”的锦旗，还酬谢了20块大洋，在诊所面前大放鞭炮。就这样，刘医官的美名一下子就传开了。

这一年初冬的一个下午，在“广西绥靖13署保安团”团长林燕山的心腹干将黄琦家里，三朋四友在“煮酒论英雄”。

酒过三巡耳热面红，黄琦指着蔡老六说：“老六，你称什么狂？你的左轮手枪打不打得响还说不定呢！”

借着酒劲，蔡老六嚷道：“黄老大，口出狂言！你给我试一枪！”

黄琦摆开老大的架势——他大约以为蔡老六不敢朝自己开枪，就用手捞起左腿裤脚。哪知蔡老六“酒胆包天”，“嗖”地抽出左轮手枪，“叭”的就是一枪，打中了黄琦的小腿。这一枪虽未伤及筋骨，却也斜穿了皮肉，顿时鲜血直流。酒友们急忙连背带扶，将黄琦送到了“刘医官”诊所。

“刘医官”检查了黄琦的伤处，马上实施手术，消毒包扎，说：“换几次药就没事了。”

黄琦的枪伤很快好了。这一来，“刘医官”更是声名远播，从此登门求医者络绎不绝，门庭若市，医疗费说多少由他开涮，绝无二价。不久，鹿寨镇爆发疟疾（俗称“打摆子”），印度尼西亚出产的金鸡纳霜特效进口药，一粒就是一个双毫（两角钱的银毫），有时还脱销，患者千方百计高价求购。“刘医官”凭着这西药，更是“妙手回春”，更加名声大振。

到了 1949 年春，时局动荡，国军节节败退，溃兵、伤兵挤满了鹿寨街。“刘医官”租了一辆汽车，将药品和器械打扎成包，装满了整整一车，溜回安徽老家去了……

江口的会期与龙舟

●葵忠盟

编者按：葵忠盟，江口人，现年76岁。1955年毕业于柳州高中，并经选送进入军校。军校毕业后作为军代表先后派驻包头、太原两地兵工厂，长期从事武器装备监造工作。葵老退休后，写作《闲话江口》，寄托乡思。今选发的是其中两篇有关江口民俗风情的文章。

正月会期

江口有座土主庙，供奉的是土主仙娘，也叫土主老妈。这是本地“土生土长”的菩萨。

土主庙不知建于何年，我只知道，土主仙娘的金身是在上世纪四十年代重塑的。给土主仙娘塑像的工匠是从外地请来的，选择用的木料是小学校里的那棵檀香树。神像开光时举行了隆重的仪式。土主庙从三间头的山门进去是天井，再往里是殿堂，只是殿堂并不宽敞，所以祭祀活动就设在庙门前的开阔地上。那时候我年纪小，不懂得那些复杂的祭祀过程，只见供桌上供品琳琅满目，糕点水果应有尽有，还有现宰的大肥猪。抬着土主仙娘出游时，观者如潮，鞭炮声、锣鼓声震耳欲聋。给我留下最深刻的印象是，由于砍了檀香树，烧的檀香特别多，四处飘逸着浓郁的香气。

土主庙年年有庙会，会期是正月十一日。从大年初四以后，各项准备工作就开始实施了：有人忙筹款，有人忙采购，有人给土主仙娘做新装和准备轿子，有人打点台阁、马匹这些游神装具，还有人制作狮子，戏班、武术队也赶着排练……

每年的会期都很热闹，祭祀、游神，与神像开光仪式差不多一样。

游神的队伍十分浩大，土主仙娘坐的是八抬大轿，两旁有虔诚的善男信女簇拥，前头是一抬盒一抬盒的供品，后头紧跟着一对童男童女。那童女，人们都叫她麻姑妹，打扮得像戏台上的穆桂英一样，英姿飒爽地站立在台阁上由人们抬着前行。童男一样是戏装打扮，如赵子龙、孟良什么的，骑着高头大马，威风凛凛。本人儿时就有幸当过这差事，扮的是孟良，骑的是我家二伯给的马。由于江口的大街小巷都铺着青石板，马蹄踩在石板上特别滑，哥哥不放心，给我牵马。童男童女后面是舞狮队的人马。有广东狮和“麻盖”狮，一个威武雄壮，一个小巧玲珑，一大一小，相得益彰。狮子队里少不了锣鼓以及一大群英俊后生，他们手持刀枪剑戟，为游神队伍殿后。

每次游神几乎走遍家家户户，包括船家停船的的大河边。游神之后，就在事前准备好的空场上停下摆供，烧香磕头，宣读祭文。这一系列程序完毕，一个重要的活动就要开始了，会期的高潮即将到来——那就是最有看头的“抢花炮”。有人说，抢花炮是中国式的橄榄球，我说比看外国的橄榄球比赛还要过瘾！

抢花炮，其实是抢一个用火銃冲到空中再落下来的铁环环。既然是“抢”，

那就得动真的去抢。不但可抢可夺，而且抢不来还可以打人——当然是有规矩的，不得瞎打。比如：一、不是见人就打，只能打手持花炮者，而且一旦持花炮者抛弃或转移了花炮就不许再打；二、只能赤手空拳，不得使用任何器械，也不得伤其要害；三、持花炮者只要到达土主仙娘圣驾前跪拜即为获胜，不得再抢再打。正因为是“抢”，所以一个人单枪匹马是不敢去抢的，一般都以村寨为伍集群参加。由于能抢到花炮也是一种实力的体现，因而许多村寨都乐于组队参加这种活动，以显示本村的力量和能耐，参加者都愿意为本村的荣誉而战。

抢花炮有两个场地，不是在大河边就是在看马岭脚那块大田里。土主仙娘出游到此安营扎寨，摆起香案，拉开架势，就准备放炮了。其实，早在游神队伍到来之前，场地四周已经聚满了围观的人群。那些参加抢花炮的队，布好阵势，勇士们光着膀子赤膊上阵，一个个摩拳擦掌，跃跃欲试。对河那边村里来的壮汉最为齐心，他们通常会把拳头统一染成红色或蓝色，便于在乱军中辨认你我。

场地中央竖着火铳，那火铳有大号蜡烛那么大，比蜡烛稍微短一点，里面装填火药，插好引线，用红布或红头绳缠好的铁环环就放在火铳口上。随着一声炮响，一股浓烟直往上蹿，花炮（铁环环）径直接被冲到空中。说时迟那时快，只见那些光着膀子的人们挥舞着拳头，高声吼叫着从四面八方一齐朝着花炮下落的地方涌去。抢着了花炮的人由同伙们围起来保护着，其他队的人蜂拥而上，围着撕抢。于是，一方护着抢得花炮者奋力朝着仙娘香案方向推进，而另一方或几方则极力阻止，拼命往人群里钻，力图抢回花炮。有时这种拉锯战变成了持久战，最后，往往是智者笑到最后。人们常用隐蔽传递的方法，将花炮悄悄地传出来，然后出其不意，突然跑向终点。经过一场恶战，获胜者风风光光地领奖，丰厚的奖赏通常是奖一头大肥猪，有时是烤了的全猪——“烧猪”，还有锦旗或是镜屏。

仙娘出游、抢完花炮之后，接下来就是唱戏。江口唱戏通常是唱桂剧，有时也唱彩调。早年是从柳州、罗秀等地请戏班子来唱，后来成立自己的戏班子，请来师傅教会了自己唱。最初唱戏是在周家祠堂，后来移到老康坪临时搭台子唱。

老康坪搭台唱戏，背靠清澈的柳江河，面对雪白的沙滩，又是一番意境。看戏的人很多，连附近的土坡上都站满了密密麻麻的人群。人们爱看罗秀戏班子唱的戏，他们的《杨滚教枪》武功打得好。柳州戏班大家看得更有味道，人家是大地方来的，还有名旦，戏唱得就是多姿多彩！江口自己的戏班子嘛，虽然演技差人一截，但是街里街坊，谁不认识谁？唱的好不好，大伙乐呗！就这样，每逢会期，白天演一场，晚上演一场，一连要唱好几天，让大家看个够。

家乡正月的会期，至今仍令我怀想……

龙舟竞渡

在江口，五月端午这个传统节日的过法，与周边集镇大致相同。包粽子，在门上插艾叶、菖蒲，喝雄黄酒，娃崽们喝不了就把酒点在手心和额头上。现在人们多般包的是尖角粽，往昔许多人都包“枕头粽”——圆柱形，个头特大，一个有四五斤重，很像枕头。

一方水土，孕育一方独特的民俗文化。江口集镇有依傍柳江河的地利，这里的端午节，最富于刺激性的活动，莫过于“扒（划）龙船”了。节前节后三五天，人们老早就急忙吃晚饭，在码头、在河岸、在自家临河的吊楼上，等着看扒龙船。龙船队的年轻人打起鼓，敲起锣，龙船就出发了。整个黄昏时分，龙船沿着河边，

在几个码头之间来回游动，偶尔也到对河那边转一圈。龙船所到之处，总有热心人燃放鞭炮助兴。每到这个时候，锣声更响，鼓声更急，呐喊声一阵高过一阵，扒船的人就越发起劲。

节前几天扒龙船，不仅是一种自娱自乐的活动，也是一种练习，是参加龙舟赛前的热身操练。沿河上下百里，有好几个乡镇，历年来唯独江口一地举办龙舟竞赛。届时，上至长沙中厂，下至相思导江，只要能把队伍拉起来的，都会来参加，有时候参赛的龙船多达五六艘。

参赛的龙船不是一般的船，它是为追求高速度而专门设计打造的，用一般的船去参赛只能是去捡“龙蛋”而已。以往江口打造龙船是很讲究的。首先是形状，流线型，细而长，腹部有十几排座位，其宽度恰好能并排坐下两个人。船头船尾两头尖，斜度很小，小到有个汤碗那么粗吧，恰好安装龙头和龙尾。龙船中间低，两头翘。船头比船身略高一些，船尾翘起高过船头。吃水很浅，乘载二三十人船帮子距离水面也就只剩十来公分了。所用木料是本地盛产的杉木。船底是一根完整的木料贯穿头尾，谓之龙骨。以龙骨为基准，两边拼接木板再用横撑、隔板加固，然后用刮出的竹丝打填缝隙，再充填用桐油、石灰、竹丝舂锤好的“油灰”——即腻子，最后涂以桐油，一条龙船就基本算是大功告成了。龙头龙尾是用木头雕刻成的，再施以绘画，涂油，最后分别安装到船头船尾，这船顿时就真个是“活龙活现”的了！

参赛的龙船几乎都是一样的阵式，龙头缠着红布带，龙尾插上队旗，队旗多般标以地名。作为指挥者的击鼓手，面对全体队员坐在船头，用激昂而又节奏分明的鼓声激励鞭策扒船手们奋力拼搏。扒船手是龙船的中坚力量，两两并坐，在鼓声的统一号令下，齐心协力，吼着划桨。龙船后部，两名舵手分列左右，各人操纵一把橈桨，除了掌舵之外，还有一项非同一般的任务，那就是给龙船加力。舵手一旦扳动橈桨同时发力，龙船立马加速，劈波斩浪，直往前冲。帅旗在龙船中部高高飘扬，这是龙船的指挥中心所在。指挥者傲然挺立，居高临下，掌控全盘，以其铿锵的锣声和斩钉截铁的手式下达各种指令。

龙船赛的日期在端午节当天和前后一天中选定，也就是农历初四、初五、初六中的一天，哪天是圩日就定在哪天，为的是招来更多的观众。竞赛的起点在猫耳山及其对岸普角一线，终点在青洲头一线。这些都是沿传成俗的事。

开赛那天，来观看的年轻人积极踊跃自不必说，还有许多扶老携幼全家出动的，沿河两岸布满了密密层层的人群。为了看到竞赛的全程，两岸拐弯处是最佳位置。因此，老糠坪白崖头以及对河白沙头这两个地方观众最多，在这里既能看到终点，又差不多能看到起点。端午节这几天，多为晴朗天气，烈日当头，即便如此，看热闹的人哪怕是汗流浹背，还是兴趣十足。观众越多，扒龙船的人兴致越高，参赛前都会沿着大河两边转上几圈，向观众展示自己的阵容，之后才到出发点待命。

比赛开始了！龙舟竞发，众志成城，斗智斗勇，这是力量的角逐，也是智慧的展示。勇士们的呐喊声，观众的喝彩声，响彻行云，在水天之间回荡……

鹿寨壮家人的中元节习俗

●刘江平/搜集整理

每年农历七月十四为中元节，鹿寨民间称为“鬼节”。鹿寨壮家人对此节非常重视，视为排春节后的第二大节，此节以前有如下习俗：

一、宰杀鸭子。四排、头排一带，农历七月十三、十四必宰杀鸭子，十五停一天，十六又宰杀鸭子（石路、大河、独羊、龙坪、黄坭、佛子、长洞等地，从七月初七起，每天必宰杀鸭子，直至十六，十四最隆重，是正宗节日。家庭多少人口，即宰杀多少只鸭）。

二、嫁女回娘家。农历七月十三或十四日，凡出嫁女必回娘家。回娘家必带的礼物是活鸭，家庭富裕的外加猪肉等。出嫁女一般中元节此日不在娘家住夜，当日天黑前要返回婆家，以免碰到鬼魂。

出嫁女带回的活鸭，必全数宰完、煮熟，分一半由出嫁女带回婆家，意为两亲家互相牵挂。

三、祭拜祖先。具祭品（鸭子必备）农历七月初七、十四、十六在家祭拜。意为初七将祖先接回，十六将祖先送走。

四、携“马叶”走亲访友。（“马”，壮语“粑粑”的意思。“叶”，壮语“枕头”的意思。“马叶”意即包成枕头状的粑粑。）壮家人这天喜携带马叶走亲戚，如果亲戚来得多，带的马叶多，就会将马叶用竹竿串起，挂在主屋屋檐下，通风不会馊。

“马叶”的制作方法：将糯米浸泡后磨成浆，加糖，用粽叶包成枕头状的粑粑，蒸熟，即为“马叶”。

五、吃白切鸭。壮家人此节必吃白切鸭。白切鸭的做法：先在宰好洗净的鸭子肚内放置姜、盐等腌制，再将腌制好的鸭子整只放到热锅热油上炒至微黄，加水煮至半熟时，用筷子将鸭子拿起滴水，换另一面放入水中再煮，直至鸭子熟透（另一方法：将宰好洗净的鸭子放入加了姜、酒、盐的水中，直接煮熟就行）。

吃白切鸭最讲究的是蘸酱，蘸酱好，增香无比。蘸酱的制作方法：宰鸭时，先将酸坛水置于碗内（无酸坛水用醋加水稀释代替），将鸭血滴入碗内备用，再将姜、葱、蒜、辣椒粒加入，即可食用（为卫生起见，烧开为好）。

六、吃黄花饭。用黄花树的花泡出黄色水后，加米煮熟。传说小孩或胆小的人，吃了黄花饭，天上打雷就不怕了。

七、小孩晚间不准出门。农历七月十四晚，娃仔不得出门，以免碰到鬼魂。

鹿寨的戏台与戏院

●朱芳信

鹿寨七个台，
戏班不敢来，
三天唱两本，
寻钱买草鞋。
——鹿寨民谣

鹿寨自明朝中叶建圩以来，由于地理条件十分优越，省城桂林至柳州府的水陆交通线均由此经过，所以商业十分发达。经济的繁荣必然带来文化的昌盛，解放前一个小小的鹿寨镇就有六个戏台和一个戏院。鹿寨人不但爱看戏，而且懂戏文会品戏，每次上演的必需是新剧目不能老炒旧饭。特别是在重大节日及盛大庙会其间，几个戏台同时唱对台戏，如果那些技艺不高的剧团演出时没人看，结束后领到的赏钱自然少得可怜，有的连回家的路费都不够。

鹿寨七个台，建造时间最早的是临灵会馆里的戏台，由桂林在鹿人士捐款于清朝雍正年间建造。因临桂有座广福山，他们便将自己信奉的保护神带来供奉在自己同乡会馆里，所以鹿寨人又称这里为“广福王”。一进会馆大门，头顶上的木楼就是大戏台，戏台前是盖顶的大天井，两厢是上下两层木楼，对面殿里是高大的神坛。解放后，鹿寨中学、县干部食堂、洛清中学、镇三小先后设在这里，直至“文革”中期，原有的殿堂建筑才被拆掉。其余五个戏台是乾隆至民国初年建造，粤东会馆（现在的电影院）、湖南会馆（电影院旁宿舍）、江西会馆（老公安局）、甘王庙（现在的卫生局）内都建有戏台。迴龙寺（现在的鹿寨县小）门前的戏台，最先是临时用木头搭建的，后来才改为砖木结构，台前的大操场里有篮球场、排球和田径场。直至“文革”初期，这里一直是县城文化体育活动中心。镇里的几个业余剧团常在这里演出，演出最多的是《斩三妖》、《开弓吃茶》、《六郎斩子》等桂剧戏目。各学校、单位的宣传演出及各种体育比赛，都在这里举行。球场旁边的七棵古榕树，不但是观众的最佳看台，还是人们休闲乘凉的好地方。

最气派最热闹的是鹿寨戏院。它地处当时全镇最繁华的地段。戏院的前面是十字街、大圩厂（现在的街心公园），左边是热闹的甘王庙，右边是一连串三个小圩厂，由十字街可直通后面的米行街。剧场内的观众席分上下两层，上层后面及伸出去的两边是木楼，整个剧场可容纳观众 800 人。解放前的剧院没有任何音响设施，为提高演出时的音响效果，舞台中央演出区铺设木板地楼；为增添音质美感，台顶有个倒置大木桶，口径约一丈五尺，能延长声音及回旋。剧场地面中心的观众席，是对号入座的靠背椅称为前座。两旁、楼座为后座，不对号先到先坐。对号位的票价要贵些，有服务人员手拿电筒带客入席。

那个年代，除了桂林、柳州等城市外，连雒容、中渡、榴江这样的县城也没有如此的专业剧场。中渡的武庙前虽有个戏台，但专业剧团来营业性演出，必须

将武庙至戏台的两边用大竹席围起来变为临时剧场，观众自带板凳或椅子买票后才进场观戏。

鹿寨戏院在清末初建造时较简单，大门朝米行街。民国初年重修建，大门改向面对大圩厂，整个戏院更专业完善。当年桂林、柳州桂剧团是这里的常客，一演就是十天半月或者是两三个月。湖南、广东、江西等外省剧团也常到此演出。这些剧团名角多，演出阵容强大，一来到就立即在剧院大门前贴满大型宣传广告，将演出剧目、名角名单罗列其上。这些剧团圩日白天大多演出的是《大闹天宫》之类的单本武打戏，晚上演的是《孟丽君》这样的连台大戏。

解放初，解放军 115 师文工团在鹿寨戏院演出大型话剧《钢铁战士》和歌剧《赤叶河》。上世纪五十年代，鹿寨一小演出上下集话剧《万水千山》以及《韩梅梅》、《人往高处走》、《东海前哨》等大型剧目；六十年代，鹿寨文工团的《刘三姐》，鹿寨中学的歌剧《白毛女》、话剧《年青的一代》这些对县城影响较大的剧目，均在此上演。从 1954 年至 1959 年，县里举办的六次全县群众文艺会演都在这里举行。笔者当时是鹿寨一小的学生，代表学校参加 1958 年的第五届会演；剧本由教导主任邓叔仁编写并执导，我和胡东宝同学演出的相声不但荣获优秀剧目奖，而且两人都评为优秀演员。

当时的鹿寨戏院不仅仅是演出场所，县里召开的各种大会都在这里举行，各种宣传展览都在这里举办。由于当时还没有电影院，县电影队举办的电影宣传周也在这里举行，戏院的窗口用黑布遮挡后日夜在此放映。

1962 年，鹿寨新剧院在南闸外（现在的鹿寨文化广场）筹建。新的鹿寨剧院建成使用后，老戏院及旁边的圩厂都被拆除，盖起了招待所的客房、餐厅及厨房。从此，老戏院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

县文工团的变迁

● 韦 仕

鹿寨县文艺工作团（简称“文工团”），从 1957 年成立以来，经历了 7 次变迁，即：鹿寨县文艺辅导队——鹿寨县文艺工作团——鹿寨县农村文化工作队——鹿寨县毛泽东思想宣传队——鹿寨县文工团——鹿寨县轻歌舞团——鹿寨县文工团。

7 次变迁，其大体情况是——

文艺辅导队

1957 年，鉴于当时的形势需要，鹿寨县文化馆组织了一个文艺辅导队。按照当时的说法，是个亦工亦农的团体。文化馆派出辅导干部梁志明负责领导业务，其成员有：莫显木、黄玉琼、韦金生、梁成、黄建贵、叶孔多、韦富平、韦乱凡、韦瑞昆、袁有福、石桂英、谢桂英、闭报之、戴奎章等 18 人。上列人员，有的是摘自当时彩调训练班的骨干学员，有的是民间业余艺人。到了 1958 年 7 月，

辅导队由亦工亦农性质变为“集体单位”，人员亦有所增加。新增加的有谭秀英、王学文、黄莉、温运球等人。这个辅导队就是今日鹿寨县文工团的前身。

文艺工作团

1959年元月10日，鹿寨县文艺辅导队由集体单位改变为国营单位，更名为“鹿寨县文艺工作团”。梁志明为团的负责人兼导演，张志为指导员。其阵容是：莫显木、韦金生、黄建贵、黄琼、秦爱雪、谭秀英、覃水秀、温运球等36人。当时该团十分活跃，曾深入到平山、大阳、黄腊、三皇、良上等偏僻乡村演出。1961年，奉命精简，团的所有成员由政府妥善安排到县医院、县电影院、县印刷厂、县被服厂等单位工作。文艺工作团即不存在。

农村文化工作队

1965年10月，由于形势需要，“乌兰牧骑”式的专业文艺队伍东山再起，顺应成立了鹿寨县农村文化工作队。农村文化工作队由覃义雄担任队长，队员有：晏颂恩、陈明声、郑爱德、余菊鸾、张春丽、陈丽萍、徐秀蓉、阳杏娟、罗泽忠、苏雄飞、蔡湘林、周萍、潘仁德等人。1966年9月，“四清”运动结束后，除留下蔡湘林、邓素娟、周萍三同志外，其他队员分别调往其它单位工作。同年底，经县委批准，又恢复该队建制，原调出的队员除缺3人外，其余纷纷归队，仍以覃义雄为队长，继续开展演出活动。

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

1969年4月1日，县文化工作队又作了调整，抽调插队农村的知识青年20多人，加上原来的成员，共计30余人，组成了一个可观的阵容，命名为“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由广州军乐团转业回来的廖雄华任队长，解放军“支左”人员张甫英为指导员，队员有：谢燕、彭家玲、卢世健、周显萍、唐五三、李文良、吴元生、蔡湘林、万林等人。同年10月底，人员又有所变动，减至10多人。到了1973年部队“支左”人员撤出后，县仍委派廖雄华任队长，覃义雄任指导员。

文工团

1984年团长廖雄华调往县图书馆，经群众提名，推选覃义雄为团长，骆占元、梁志明为副团长，不再设置指导员。同年8月，领导班子再次调整，进行机构改革，正式更名为“鹿寨县文工团”。由县文化局任命梁志明为团长，李秦、罗泽忠为副团长。

轻歌舞团

随着全国的戏剧走向低潮，歌舞时兴，1988年5月，经县文化局批准，县编委下文，县文工团再次更名为“鹿寨县轻歌舞团”，由方晓军任团长，李秦、吴元生任副团长。全团演职人员共28人。

文工团

鹿寨县轻歌舞团活动了一段时间后，不久又恢复了“鹿寨县文工团”的名称，沿用至今。近几年，由于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将原县委新建的小礼堂并一应设施划拨文工团使用，并从来宾市（原柳州地区）艺术学校等专业学校招收了一批演员，充实了新生力量。文工团现任团长为覃成文，副团长为吴晓波。

话说鹿寨电影院

●韦 仕

鹿寨电影院是由红旗人民电影院演变而来的。

1958 年人民公社化的时候，城关、城镇合并为红旗人民公社。为了改善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红旗人民公社于当年 11 月筹建了红旗人民电影院，地址在工商联会（原粤东会馆），拆除旧房，将用旧料，不足部分由各行各业资助，社员义务劳动，日夜兴工。1959 年初，县城唯一一座拥有 960 个座位的电影院终于落成了。是年春节开始营业，使用的是 TL-35mm 放映机。工作人员由公社调配，第一任经理是蓝金贵，放映员和服务员有韦国安、韦元安、张志平、沈正贤、黄能学、黄巧云、肖连生、梁学义等人。

1961 年，红旗人民公社电影院转为国营单位，改称“鹿寨人民电影院”，干部职工是原班人马。

1985 年，为适应新时期市场繁荣的需要，县人民政府决定在原址重建电影院，更名为“鹿寨电影院”。当时，自治区拨款 30 万元（含物资），由县建筑公司第二施工队承建。当年 4 月即拆除旧房，次年 2 月破土动工，于 1987 年 9 月建成，并于 9 月 30 日试映，10 月 1 日正式开业。

新建的电影院建筑面积约 1200 平方米，屹立在太和街东面。放映前厅为三层平顶楼房，壁镶大理石马赛克，色彩调和。一、二楼为水磨石地面，平滑光洁。三楼开设小投影录像放映厅，有双人包厢软座 100 个座位，配以空调设备。放映大厅坡度 0.13 米，自动翻椅 880 个座位，摆成弧形；天花板装的是玻璃纤维板，厅壁粉饰为赭黄色；天花棚顶安装 4 台 2.5 立方米抽风机，左右两壁安装有 14 把排风扇；前面小舞台上安装价值近 3000 元的金属银幕，影像、色彩、亮度比普通银幕提高 2—3 倍，同时配备有三用自动拉幕机；即将放映时，在灯光的照射下，舞台的金丝绒帷幕徐徐拉开。放映机房设在二楼，使用松花江 5501 型放映机。

过去，电影票十分抢手，遇上新片，购票者排成长龙，能买到电影票算是幸运的。而今，由于电视覆盖率遍及全镇乃至全县，家庭影碟机进入千家万户，加上别的娱乐行业的冲击，电影放映日渐走向低谷。鹿寨电影院已不再“热门”，而且息映，昨日的辉煌已成为历史。

捕鼠能手黎满

●覃德礼

上世纪60年代初，鹿寨镇出了个赫赫有名的捕鼠能手——黎满，群众称他“捕鼠大王”。那时，笔者任职于鹿寨县卫生防疫站，主要工作是分管公共卫生和除“四害”。由于工作关系，常跟黎满打交道，跟他到野外捉老鼠，和他成了无话不说的好朋友。

1912年，黎满出生于武宣县二塘乡樟村。1937年为躲避抓壮丁，与妻子携带简单的行李和煮熟的红薯芋头，用箩筐的一头挑着5岁的长子，步行了两天一夜，逃到了鹿寨镇。先时，暂住在如今叫做交通街的一位居民的灰房里，靠割草卖钱度日；五年后，自建了一间篱笆茅草房居住。解放后，黎满家在土改时分得了房屋田地，苦日子总算熬到了头。

黎满自幼家境贫寒，没读过书，从7岁开始就给地主富农放牛，14岁就打短工。由于长年在野外劳动，他摸索出了一门绝技——对老鼠的生活特性非常了解，如出没时间、往返行径、觅食规律、筑巢地势等等，全都掌握透彻，每天能挖捕老鼠100—200只。在除“四害”年代，他大显身手，最多的一天挖捕老鼠800多只，一时名声大振。区、地、县卫生防疫部门曾多次组织群众，观摩他探鼠洞、挖老鼠的现场表演。

1959年，自治区卫生系统在首府南宁筹备国庆10周年医药卫生展览，我有幸担任柳州地区馆馆长。由县政府出资，县防疫站经办，指导黎满制作了一套鼠洞模型，介绍他探查鼠洞和捕鼠的经验，参加了这次展览，吸引了许多参观者。

1960年春，黎满出席自治区在玉林召开的除“四害”现场会，并作了捕鼠现场表演。同年5月，黎满出席了自治区除“四害”表彰大会，荣获“捕鼠能手”称号，受到区党委、政府领导接见，并授予他奖状。6月1日，黎满出席在北京召开的全国除“四害”群英代表大会，向大会赠送了一面用鼠尾编制成“消灭四害”四个大字的锦旗。会议期间，刘少奇主席、周恩来总理接见了群英会代表；黎满获得了荣誉奖状、一支“派克”牌钢笔和一笔奖金。宋庆龄副主席在总结大会上，还号召全国人民向广西“捕鼠能手”黎满学习。

黎满不仅是“捕鼠大王”，抓“鸭虫”（蚯蚓）也十分内行。他认真摸索出“鸭虫”的生活习性，在河沟边确定“鸭虫”的聚居地之后，挖一条长沟，在上方灌足水，有时灌的是用“辣蓼”搓揉后的“药水”，迫使“鸭虫”钻出地面，滚落到挖出的地沟里，一次可捉到5—6斤“鸭虫”。人民公社化期间，黎满在大队包养老鸭。由于有这手功夫，他养的鸭能吃上足够的“鸭虫”，生蛋特别多。按规定，鸭蛋超额归己，所以，黎满常有鸭蛋到市场上出卖。不幸的是，在“四清”运动和“割资本主义尾巴”的特定历史环境下，这成了黎满“走资本主义道路”的“罪名”，被批判、抄家，把他当年荣获的奖状、奖品没收和销毁了！

“捕鼠能手”——“捕鼠大王”黎满，因病于1992年去世，享年80高寿。

山歌手“圈郎桥”

●秦国志

上世纪 50 年代末期、60 年代初期，整个广西境内掀起了“刘三姐热”，几乎每个市、县的剧团，甚至连乡镇都组建文艺团（队），排演彩调剧《刘三姐》。所到之处，一片“嗨了了罗”之声，不仅年轻人，就是老人孩童都会唱“什么水面打跟斗？……什么水面共白头？”“哪个九十七岁死，奈何桥上等到三年！”……

长春电影制片厂请著名词作家乔羽将彩调剧《刘三姐》改编成电影剧本，准备拍摄。乔羽为撰写剧本里的歌词，到广西各地采风，也来到了鹿寨。县文化馆的干部又惊又喜，特意为乔羽请来了一批山歌手，在城关乡比试山歌。

家住鹿寨镇盐埠街徐家祠堂对面的何伯也在邀请之列。何伯年过花甲，身体肥胖，前额左上方有一个鸡蛋大的圆圈印痕，深陷在额上。大概因了这缘故，他得了个外号：“圈郎桥”。我少年时，路过何伯家门，常见他躺在竹椅上，挥手拍大腿打节拍，自哼自唱，自娱自乐。听老人们说，“圈郎桥”年轻时唱山歌好厉害的，从永福唱到鹿寨，没有人唱得赢他！

词作家乔羽热情地接待了山歌手们，并叫文化馆的工作人员摆上一桌酒席，请大家边饮酒边唱山歌，希望大家把自己最拿手的山歌唱出来。刚开始，山歌手们还是有点拘束，乔羽便引导大家说：“唱吧，先易后难。”他的话声一落，“圈郎桥”就一马当先，亮开了嗓，唱起四句山歌：

“难了难，
难中还有难中难；
长颈葫芦装糯饭，
装进容易勾出难！”

山歌引来一阵爆笑声、叫好声。先是一边静听、一边记录的乔羽，顿时翘起了大拇指夸奖说：“比兴奇妙！”这首山歌，不像一般的山歌唱的那样：“难了难，竹篮打水高高山”，“难了难，鲤鱼跃水上高滩”。“圈郎桥”的“长颈葫芦装糯饭，装进容易勾出难”，实在是形象生动，别具一格！

“圈郎桥”开了头，亮了嗓，真个是“金鸡引得凤凰啼”，歌手们也一个个亮嗓高歌，情绪高涨，唱了一整天，乔羽搜集到了不少山歌素材。

到了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彩调剧的编剧之一、素有“广西歌王”美誉的著名壮族诗人黄勇刹来到鹿寨。这位对广西各地优秀山歌手了如指掌的“歌王”，跟县文化馆的创作干部黎耘谈论起“圈郎桥”说：“你们鹿寨的‘圈郎桥’真了不起！据说，年轻时他在永福跟一位女歌手对歌，唱了几天几夜，不分输赢。其实，他是爱上了这位女歌手，不想让她输了丢脸，就让她打了个平手。后来，‘圈郎桥’离开永福，沿洛清江直下，半路在一个庙里睡觉。大约是梦中见了那位女歌手，醒来时不免有些怅然若失，不禁开声唱道：‘哥想求，醒来妹在江那头；哥抱菩萨亲个嘴，就是做鬼也风流！’”

黄勇刹对“圈郎桥”钦佩之情溢于言表：“好歌啊！把那相思之情唱得淋漓尽致了！”

可惜，“圈郎桥”老伯早已作古。说不定他老人家到天庭传歌去了……

手枪机头飞了

●秦国志

1951年秋，我被抽调参加减租退息工作队。所谓“减租退息”，是农村在进行土改以前为了调整佃农和地主、债务人和债权人之间的利益关系而采取的一项权宜政策措施。有的地方叫“二五减租”，例如佃农租种地主的一亩地，年租为稻谷200斤，实行“二五减租”，只交100斤就行了。

工作组组长是赵卞，还有梁同志、廖同志，加上我一共4名成员，进驻马安小乡马形村。该村地处偏僻，靠近四十八弄山区。虽经1951年春的剿匪斗争，仍有个别散匪在弄里逃窜；匪军长覃丽天（马安小乡贝塘村人）不知去向，下落不明。大乡政府配发给我们两支步枪和一支“拉八”手枪。组长把两支步枪分发给梁同志和廖同志，因为我年纪小，才16岁，就把“拉八”手枪给我使用。这“拉八”手枪，和现在的“六四”手枪差不多，打击顶针的机头露在枪身后方，使用的是驳壳枪子弹，弹夹压弹5发。拿看着这小巧玲珑的“拉八”手枪，我爱不释手。

减租退息为期35天，因为只是农村中局部利益关系的调整，所以阻力较少，工作进行得很顺利。收队的当天上午，走出马形村两里地，来到良木村前的晒坪上，大伙坐下来休歇一会。我对赵组长说：“拿了一个月的枪，枪瘾都没过，打一枪试试。”

“这么残旧的家伙，响不响还很难说。”梁同志逗趣说。

赵组长笑道：“小秦，你就试试吧！”

我走到晒坪边，摆开架势，拉枪上膛，右手持枪伸出右上方，扣动板机——“叭！”一声枪响。我收枪一看，傻了眼——

“妈呀！枪机头不见了！”我大声嚷了起来。

四个人赶忙寻找，然而大失所望：机头不知飞到哪里去了！

“要是真的遇上事，就成大问题了！”赵组长直摇头。

廖同志打趣说：“狐假虎威，吓唬吓唬，还是顶用的。”

下午，我把手枪交还给保管员。他一看，问道：“机头哪里去了？”

我说：“打了一枪，被后座力震飞了。”

保管员“哐啷”一声，把破枪丢进筐里，也苦笑道：“死铜坏铁，还不如一根烧火棍！”

我做梦也没想到，自己居然堂而皇之“吾假枪威”，玩了一个多月！

我遇到的“野人”

●杨胜德 口述 / 蒋向阳 整理

1953年我在四区（屯秋）良午小乡（1956年划归融安县板桥乡管辖）工作，住在古板、拉范村屯。良午这个地方，背靠融安县大山脉，面向屯秋大岭的大山沟。

一天下午，拉均屯一个青年妇女去挑水，刚走到井边，就看到一个像人一样满身长着长毛的野人来找水喝。这个妇女胆子还蛮大的，捡起路边一块石头砸去，要把野人赶走。野人不但不跑，反而捡起石头朝妇女打来。妇女这才慌了，转头就跑回村里叫人去抓野人。当时，我就在拉均屯，闻声跑来，向这个妇女问明情况，立即和几个民兵赶到现场。

那野人还没有走。它果然像那妇女所讲的一样，大约跟十五六岁的少年那么高大，全身毛长长的，却不像猴子，但毛色跟猴子相似。我们走近它，它一点也不害怕。民兵们有的拿木棍，有的拿扁担，向野人打去。野人恼火了，抢过木棍反转来打人。一个姓覃的民兵见这野人这么凶恶，急忙用沙枪朝它开了一枪。野人负了伤，这才向山那边跑去，一直跑到拉均屯的独仔山上。

我当时下令，一定要抓活的，不准打死；并叫拉均、拉范等三个村的民兵把小山头围住，抓捕野人。可是这个野人力大无比，民兵们无法靠近它。围了半天，天快黑了，

再不抓住，就更难抓了。这时，民兵们豁出劲来，一齐冲了上去，才把野人压倒在地上。有人找来牛力藤，捆绑野人，一连绑了几次，都被它把藤挣断了。民兵覃承利解下平时练武术扎在腰间那根长9尺6寸、八成新的布带，好不容易才绑住了野人，可一下子又被它挣断了。搞了半天，还是没办法降服野人。这时，天已经黑了。有人喊：“打死它算了！”民兵们哪还听我的劝阻？一阵乱棍，把野人打死了。

第二天，我被区里调到别的乡工作，后来也没有过问那个野人的事。临走时，覃承利说准备给我一个野人的脚掌做纪念的，也没顾得上拿。

许多年后，我在动物园里看到了猩猩，发现当年打死的那个“野人”跟猩猩一模一样，这才晓得那时打死的不是“野人”——是猩猩！

（杨胜德同志是平山镇退休干部。）

浅谈对鹿寨县解放日期的考证

●路 德

资料是志书的基础，占有大量资料是修志的先决条件。俗话说“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没有资料修志便是一句空话。但是，虽然占有大量资料，面对这些资料不加以严肃认真地考证，鉴别这些资料的真伪虚实，确定取舍，也无法编写出一部能反映客观历史的好志书来。

我们对鹿寨县解放日期资料考证的作法是：

一、以文献考证文献。由于文献资料来源不同，说法不一致，因为作者的立场、观点不同而记载有隐讳，与事实有出入，应采用排比资料的办法，把同一事的不同资料汇集起来，进行比较对照，发现矛盾。深入调查研究，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反复考证，去伪存真。我们在排比资料的过程中，发现柳州地委政研室1950年4月记载：“雒容、榴江于1949年11月27日解放。”而广西军区作战日志却记载：“雒容、榴江于1949年12月5日解放。”二者相差8天之久。究其原因，这些资料的形成，都是1950年人民政府成立之后追述的，不属第一手材料，又没有人考证过，可靠程度不大。于是我们通过走访和函调，向南下部队的老同志了解，到部队去摘抄有关档案，弄清衡宝战役后各军进入广西的时间、出发地点、行军路线、行军序列、宿营地点、到达各城镇的时间。从多方面的资料证实鹿寨、雒容都是当时的45军135师404团从湘桂铁路南下，于1949年11月30日最先到达的，榴江则是134师402团从永福堡里圩走山路经古面村、六樟村出寨沙。1949年12月2日解放榴江县城，纠正了原来档案的错误记载。

二、以口碑资料考证文献资料。要特别注意口碑资料的可靠程度，有些口碑资料由于见闻的局限性，或年代久远，记忆有误或判断片面，陈述有差异，不能轻信，但又不能轻易否定，关键在找出事实依据，本着“孤证不立”的原则，反复核对。对榴江县城解放的时间，我们走访了很多南下干部和当年参加榴江总队的同志，他们大部分人讲是1949年11月27日，榴江总队包围志勇村缴国民党榴江县政府枪支，当天下午和自堡里圩过来的解放军在六樟村会晤，一道出寨沙，解放榴江县城的。我们深入到志勇村调查，据群众反映，“榴江总队包围志勇村的前一天，正是大洲村刘五养老人过生日请酒，六樟村很多人去祝寿。第二天早上回家，路经志勇村时，被拦阻在村头，不给通过”。经核实确实是这样，刘五养过生日请酒是农历十月十二日（即公历12月1日），这与45军行军日记的记载“402团12月2日解放榴江县城”对得上口，并有当年在402团服役的卢志刚同志回忆证实（卢志刚是永福县堡里圩人，转业后在堡里供销社工作，现已退休）。

三、以实物资料来考证文献和口碑资料。这是比较可靠的办法。解放初期，解放军49军146师438团在我县驻扎的时间较长，干部群众对其印象较深，所以都认为438团是最先到达鹿寨的部队。据军史记载：中路进入桂林市最先的部队是41军。可是41军解放桂林后沿公路下梧州，45军紧跟41军进入桂林市后

沿铁路南进。49 军是后续部队，11 月 30 日才进入桂林市，不可能是最先到达鹿寨的部队。我们搜集到 45 军（即今 54 军）当年的行军日记和 135 师 405 团团长韦统泰同志（现在国防科委工作）当年的日记，记载有 45 军 135 师 404 团路经鹿寨、雒容的时间是 11 月 30 日，134 师 402 团 12 月 2 日到达榴江县城。

四、用推理来判断文献资料。这种考证办法，一般不宜采用，但在缺乏佐证的情况下，迫不得已用之，采用时要特别慎重。我们掌握了一定文献资料、实物资料及口碑，完全可以根据这些资料来确定鹿寨各个城镇的解放日期和最先到达的部队，纠正原来的错误记述；但是，有些细节，文献资料虽未详细记载，我们可以采用推理的办法来认定。如 404 团侦察参谋李相臣同志（现在国防大学工作）提供：他们前卫是一营，一营的尖刀连是一连，沿途行军都是一营的一连走在全团的最前面。可是，一营营长吕作绪和一连连长任庚辰二位同志尚未访到。我们就采用推理的方法认定：是 404 团的一营一连于 1949 年 11 月 30 日最先到达鹿寨、雒容两地的。

五、以口碑资料考证口碑资料。县里某领导（中渡人）强调：“中渡县城 1949 年 12 月上旬解放，是我耳闻目睹，不可争论的事实。”然而，中渡小学老校长谷政说：“我祖母去世，是民国三十八年十一月初四，初七（公元 1949 年 12 月 26 日）出殡，棺材刚抬上船，还未撑过河，解放军就进城了，抬棺材的人听到枪声，都跑光了。”据走访解放军 146 师 438 团的刘双和同志所说：“我率团部警卫连及二营一个连，于 1949 年 12 月 26 日进驻中渡县城，同行的还有侦察股长李仁堂及他所率的便衣侦察排。”根据各方面的口碑来考证，认为刘双和和谷政的口碑时间对得上口，比较可靠，本着“不唯上，只唯实”的精神，最后确定了中渡县城的解放日期为 1949 年 12 月 26 日。

通过对鹿寨县各个城镇解放日期的考证，初步摸索考证资料的方法和途径，同时加深了对考证资料重要意义的认识，进一步明确考证资料是保证资料的真实可靠必不可少的重要步骤，也是保证志书质量必不可少的重要环节。如果考证资料这一关没有把好，实事求是地反映历史本来面目的愿望就无法实现。

关于覃明河被俘确切地点问题

●覃宣伟

覃明河，1875 年生，鹿寨县中渡镇贝塘村人，清末在本村参加政府组织的团练军事活动，民国元年在中渡任帮带，后加入同盟会。讨伐袁世凯期间随部队在广东参战，任第二巡防司令，后改任广西边防军游击司令。1921 年至 1931 年，历任百寿县县长、临桂县县长、省警察厅厅长、中将参议等职。新中国成立后，1950 年，伙同其子覃正旺、覃丽天、覃正晖与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政权为敌，顽固执行蒋介石、李宗仁、白崇禧的反共路线，与国民党反动派残存军队及地方匪徒勾结，任伪“桂中军政区反共救国军司令部”中将高参，危害四十八弄群众的生命财产和新生人民政权，在 1951 年人民解放军的重点剿匪中被俘，4 月 28 日在中渡被枪决法办。

关于覃明河的被俘地点，现有史料有不同的说法。《鹿寨县志（公元 265—

1987年)》就有两种不同的说法。在该书第十八篇“军事”的“战事”部分，说的是在中渡古里槽俘获覃明河；第二十五篇“人物”的“人物传略”部分，说的是在融安县泗顶乡古丹村俘获覃明河。《鹿寨文史资料（第十辑）》《暴乱与灭亡——鹿寨全境剿匪斗争纪实》一文的附表中，说的是在中渡山尖村的龙山俘获覃明河。《鹿寨剿匪》一书中收录的原载于1951年4月11日《广西日报》第2版雁钟文章《四十八弄残匪就歼记》，说的是在融县与中渡县交界某地被柳州分区部队捉住。同书中收录原载于1951年3月30日《桂中日报》第1版记者组、剑辉文章《进剿柳北四十八弄土匪老巢一开火就接连打胜仗——活捉到重要匪首覃明河与潘荣斋等》，说的是柳州分区剿匪部队于2月25日捉到弄中有名的老土匪，现任匪中将参谋覃明河，但未指明具体地点。《舍生忘我扫阴霾——一四六师桂中剿匪纪实》一书中战斗参与者梁志强文章《“中将高参”落网记》，说的是在板桥（笔者注：应为“桥板”）和古雷村（笔者注：这两个村现属融安县桥板乡）附近的大弄一山洞中俘获覃明河。

上述史料中所讲俘获覃明河的地点哪一处是准确的呢？笔者认为俘获覃明河的准确地点应是现在的融安县桥板乡古丹村古丹屯大弄的一个山洞中。理由有三：一是梁志强是战斗的亲身参与者，他的文章讲是在桥板、古雷村的附近大弄山洞中俘获覃明河，应该是最清楚的。笔者曾在融安县桥板乡工作几年，该乡有桥板村这一行政村，也有现归于桥板村的古雷这个自然屯，而古雷屯就在乡政府附近，与古丹村邻近，大弄又在古丹村古丹自然屯附近。虽然《鹿寨县志》“人物传略”部分讲是泗顶乡古丹村，但这个讲法没有错误，因为广西解放前，古丹村隶属泗顶乡而不是隶属桥板乡。二是笔者的家乡与古丹相距三、四十华里，小时候听老人说过覃明河在古丹被俘。三是上世纪80年代，笔者在南宁广西民族学院读书时曾拜访过当时在自治区人大工作的罗祖勤同志，他曾亲口对我说覃明河被俘时，他与一帮小孩一起到弄中围观。罗祖勤同志就是桥板乡古丹村古丹屯人。

笔者读到相关史料，发现有关覃明河被俘的地点莫衷一是，萦怀已久，因此特作如上考证，望方家不吝指教。